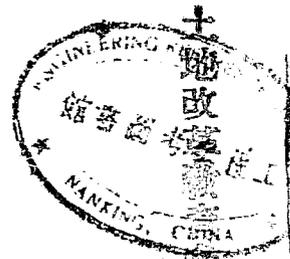


為不給社巨群人



土地

政策

1947年11月15日

軍政大學吉林分校政務科編印



目 錄

- 一、中國土地法大綱
- 二、土地政策與發動羣衆
- 三、貫徹大胆放手方針徹底消滅封建勢力
- 四、一年來東北土地改革略述

554.232

600



3 0525 6945 0

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於十月節公佈「關於公佈中國土地法大綱的決議」
文如下：

關於公佈中國土地法大綱的決議

中國的土地制度極不合理。就一般情況來說，佔鄉村人口不到百分之十的地主富農，佔有約百分之七十至八十的土地，殘酷的剝削農民；而佔鄉村人口百分之九十以上的雇農、貧農、中農及其他人民，却總共只有百分之卅至卅五的土地，終年勞動，不得溫飽。這種嚴重情況，是我們民族被侵略、被壓迫、窮困及落後的根源，是我們國家民主化、工業化、獨立、統一及富強的基本障礙。爲了改變這種情況，必須根據農民的要求，消滅封建以及半封建性剝削土地制度。實行耕者有其田的制度。卅年以來，特別是最近兩年以來。貧困農民在中國共產黨領導之下，實行土地改革，已有巨大的成績及豐富的經驗。今年九月，中國共產黨召集了全國土地會議，在這個會議上，詳細地研究了中國土地制度的情況，土地改革的經驗，制定了中國土地法大綱，作爲向各地民主政府、各地農民大會、農民代表會及其委員會的建議。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完全同意這個土地法大綱，並予以公佈。希望各地民主政府，各地農民大會，農民代表會及其委員會，對於這個建議，加以討論及採納，並訂出適合於當地情況的具體辦法，展開及貫徹全國的土地改革運動，完成中國革命的基本任務。

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

一九四七年十月十日



110357

中共中央委員會公佈關於公佈中國土地法大綱的決議

中國土地法大綱

(中國共產黨全國土地會議一九四七年九月三十日通過)

- 第一條：廢除封建性及半封建性剝削的土地制度，實行耕者有其田的土地制度。
- 第二條：廢除一切地主的土地所有權。
- 第三條：廢除一切祠堂、廟宇、寺院、學校、機關及團體的土地所有權。
- 第四條：廢除一切鄉村中在土地制度改革以前的債務。
- 第五條：鄉村農民大會及其選出的委員會，鄉村無地少地的農民所組織的貧農團大會及其選出的委員會，區、縣、省等級農民代表大會及其選出的委員會為改革土地制度的合法執行機關。
- 第六條：除本法第九條乙項所規定者外，鄉村中一切地主的土地及公地，由鄉村農會接收，連同鄉村中其他一切土地，按鄉村全部人口，不分男女老幼，統一平均分配，在土地數量上抽多補少，質量上抽肥補瘦，使全鄉村人民均獲得同等的土地，並歸各人所有。
- 第七條：土地分配，以鄉或等於鄉的行政村為單位。但區或縣農會得在各鄉或等於鄉的各行政村之間作某些必要的調劑。在地廣人稀地區，為便於耕種起見，得以鄉以下的村小單位分配土地。
- 第八條：鄉村農會接收地主的牲畜、農具、房屋、糧食及其他財產，並徵收富農的上述財產的多餘部

份，分給缺乏這些財產的農民及其他貧民，並分給地主同樣的一份。分給各人的財產歸本人所有，使全鄉村人民均獲得適當的生產資料及生活資料。

第九條：若干特殊的土地及財產之處理辦法，規定如下：

甲 山林、水利、蘆葦地、菓園、池塘、荒地及其他可分土地，按普通土地的標準分配之。

乙 大森林、大水利工程、大礦山、大牧場、大荒地及湖沼等，歸政府管理。

丙 名勝古蹟，應妥為保護。被接收的有歷史價值或學術價值的特殊的圖書、古物、美術品等，應

開具清單，呈交各地高級政府處理。

丁 軍火武器及滿足農民需要後餘下的大宗貨幣、資財、糧食等物，應開具清單，呈交各地高級政府處理。

第十條：土地分配中的若干特殊問題之處理辦法，規定如下：

甲 只有一口或兩口人的貧苦農民，得由鄉村農民大會酌量分給等於兩口或三口人的土地。

乙 一般的鄉村工人，自由職業者及其家庭，分給與農民同樣的土地。但其職業足以經常維持生活費用之全部或大部者，不分土地，或分給部份土地，由鄉村農民大會及其委員會酌量處理。

丙 家居鄉村的一切人民解放軍、民主政府及人民團體的人員，其本人及其家庭，分給與農民同樣的土地及財產。

丁 地主及其家庭，分給與農民同樣的土地及財產。

戊 家居鄉村的國民黨軍隊官兵、國民黨政府官員、國民黨黨員及敵方其他人員，其家庭分給與農民同樣的土地及財產。

己 漢奸、賣國賊及內戰罪犯，其本人不得分給土地及財產。其家庭在鄉村未參與犯罪行為，並願自己耕種者，分給與農民同樣的土地及財產。

第十一條：分配給人民的土地，由政府發給土地所有證，並承認其自由經營、買賣及在特定條件下出租的權利。土地制度改革以前的土地契約及債約，一律繳銷。

第十二條：保護工商業者的財產及其合法的營業，不受侵犯。

第十三條：為貫徹土地改革的實施，對於一切違抗或破壞本法的罪犯，應組織人民法庭予以審判及處分。人民法庭由農民大會或農民代表會所選舉及由政府所委派的人員組成之。

第十四條：在土地制度改革期間，為保持土地改革的秩序及保護人民的財富，應由鄉村農民大會或其委員會指定人員，經過一定手續，採取必要措施，負責接收、登記、清理及保管一切轉移的土地及財產，防止破壞、損失，浪費及舞弊。農會應禁止任何人為着防碍公平分配之目的，而任意宰殺牲畜，砍伐樹木，破壞農具、水利、建築物、農作物或其他物品，及進行偷竊、強佔、私下贈送、隱瞞、埋藏、分散、販賣這些物品的行為，違者應受人民法庭的審判及處分。

第十五條：為保證土地改革中一切措施符合於絕大多數人民的利益及意志，政府負責切實保障人民的民主權利，保障農民及其代表有全權得在各種會議上自由批評及彈劾各方各級的一切幹部，有全權得在各種相當會議上自由撤換及選舉政府及農民團體中的一切幹部。侵犯上述人民民主權利者，應受人民法庭的審判及處分。

第十六條：在本法公佈以前土地業已平均分配的地區，如農民不要求重分時，可不重分。

土地政策與發動羣衆

遼東分局工作團討論陳政委報告總結摘記

遼東分局幹訓所組織的工作團，於聽取了陳政委關於形勢與任務的報告後，即進行了熱烈的討論研究，在大家的思想與認識上得到初步的打通和一致，今將其討論有關土地政策與如何發動羣衆部份，摘要披露於下，以供各地工作同志參考。

什麼是土地政策？

要擴大被壓迫、被奴役、被統治、被剝削的農民，從封建地主的鎖鍊束縛中解脫出來，翻過身站起來坐上第一把交椅，名符其實的當主人，一切事情要農民說了算，把地主封建勢力壓下去，俯首貼耳的聽農民呼喚，向農民請教領示，不得農民允許他就不能任意行動，總之要把地主封建勢力澈底的堅決打垮，讓農民直起腰翻過身，而這個翻身必須是政治上、經濟上、社會地位上各方面澈底的翻身，這就是土地政策的基本精神。

要達到上述目的，就須從以下三方面來做起：

第一、在經濟方面：要通過沒收、清算等辦法，把大地主、漢奸、惡霸、特務等的土地收回來，爲農民所有，達到『耕者有其田』，確立地權是農民的，不允許地主封建勢力拿農民砍大林子、起石頭、用血汗開出的土地當做統治壓迫剝削農民的工具；不僅如此，還要把地主封建勢力從農民身上刮去的膏脂也要收回來，如高利貸，地窖子埋藏的物資、耕牛、農具等，只有把明的暗的一切東西收回來，地主封建勢力才會澈底打垮，否則『船破了有槓，擱破了有底，底破了還有三千六百個小釘子』，地主封建勢力還可用窩藏的物資仍然過優裕的生活，保持其封建餘威，如孤山縣蒙古營子村的惡霸楊總貴械鬥爭以後，農民分了地，他却仍然大吃大喝，抽大煙，地主的威風並未掃地而盡。

第二、從政治方面：澈底挖穿反革命的根子，因爲地主漢奸惡霸特務，是有組織的，是與國民黨反動派以及蔣記土匪互相有聯系的（只是直接與間接之分），他們的狗腿子，有的打入民主政府及革命組織中，表面上看也是民主政府的工作人員，實際上却是破壞我們，專門爲地主服務的奸細，我們必須肅清地主惡霸這種特務組織，切斷其狗腿，使其喪失依靠。對某些大地主的行動、發言、搬家要有限制，使他完全孤立。

第三、在社會地位上：要把地主封建勢力以至封建爪牙的八面威風，變成低頭認錯、服服貼貼的屈服在農民的腳下，農民叫他怎樣他就得怎樣，把過去農民見地主的情形反轉過來，使地主見到農民要小聲小氣，規規矩矩請安問好。要這樣做就必須澈底揭露大地主、惡霸、漢奸、特務們的匪惡和陰險毒辣無恥，他們過去拿農民的生命當兒戲，佃戶繳不起租糧，他們就要『割人頭補口袋』，從各方面說明他們是社會的罪人，是寄生蟲。

從以上三方面全面併進，才能使地主的威風掃地，澈底打垮封建勢力，使農民翻身挺腰站起來，行

動起來，才能達到土地政策的基本精神。至於用什麼具體辦法和形式，要根據群眾的情緒和意見來辦。

立場和照顧：

過去土地改革時，先給地主留地，然後才由農民分地。這就是立場不穩的表現。要知道土地是農民開出的，地權自然應是農民的。土地會為地主所佔有，是他們中極其卑污的陰險毒辣的各式各樣的手段剝奪去的，土地改革就是農民依情按理收回自己的地權和土地，地主就根本不應有地權，至於農民對地主寬大，把自己收回的地分給他們一點，讓他維持半飽不飢的生活，已經是農民對他們額外的賜予了；如果先給地主留地之後再由農民分，那就等於否認地權是農民的，而承認了地主有地權。今後我們必須首先把地權弄清楚。先滿足了農民自己的要求，然後才能談到照顧，不能本末倒置。過去土地改革中，還有些奸滑狡詐的地主竟巧弄門目，搞什麼「捨地」，這更是不合情理的，地主是想拿我們農民自己的土地來行其偽善，糺糊農民的地權觀念，因此再遇有地主「捨地」時，要罵他幾句，揭破他的陰謀鬼計。「你拿我們的股屁當你的險」。總之，今後一切事情要先解決我（農民）的問題，然後再照顧你（地主），照顧是我們的權力，根據我們的意見，不能以對方的要求為標準。

照顧之前還必須加「適當」二字，所謂適當，就是必要的，最好能做到周到，但我們必須是有立場的，把適當與照顧聯系起來，看我們的情況如何，對方的情況如何？我們是大富還是小富，對方是地主富農還是漢奸特務惡霸？對進步些的，我們必須在我們的問題解決之後，才能談到照顧他。

照顧還必須根據不同的具體對象，不同的具體情況，來決定照顧誰？怎樣照顧？更須根據羣衆的要求來決定。

在反封建、反頹特、反惡霸的鬥爭中，和生產建設中，中農是我們的基本羣衆，他們在農村中佔相當大的比例，同時也受國民黨反動派、地主、惡霸、奸特的榨取迫害，因此在土地改革中，要用一切方法吸收中農全體參加反封建鬥爭和生產運動中，決不可侵犯中農利益，相反的，還應分給他們一定的鬥爭果實，數量多少則由羣衆決定，過去我們土地改革中，有的地方就侵犯了中農利益，例如：鳳城縣艾河村的中農普福增，在鬥爭地主陶士佩時爲主席，以後沒分給他果實，他因此不滿，控告村幹部，以後叫他坦白，他不肯而跑了，便分了他的土地和車馬，結果羣衆反映很不好，這說明我們脫離了羣衆。

有的同志把富裕中農解釋爲富農，這是不對的，因爲他用自己的勞力，早起晚睡，勤儉度日，而致生活充裕，他未剝削他人，因此不能叫他作富農。

某些中農爲地主的狗腿和漢奸的走狗，對這樣的中農，羣衆要鬥也應鬥，根據羣衆意見處理他。

爲了說明中農的重要，這裏列舉孤山縣梅家村和太平山村階級成份的統計如下：兩村合計九七七戶，四八八五人。中農以上有一四三戶，七五〇人，佔全人數的百分之十五（其中包括大中地主與富農）；純中農有一四三戶，一五〇〇人，佔全人數的百分之卅二弱；中農以下（包括貧農、貧佃戶和赤貧）三一〇戶，二六二〇人，佔全人數之百分之五十三。我們若跟中農一起，則爲四一八〇人，他們則爲七五〇人，就可取得農村的完全優勢，我們就不會犯大錯誤。

過去爲什麼沒大胆放手發動羣衆？

過去有些地方未能大胆放手發動羣衆，檢討其原因，大致有以下幾點：

(一) 在思想對發動羣衆的認識不足，如有人說：「發動羣衆幹什麼？有個好的領導人就可以

了。」他並舉起軍隊作戰的例子來說：「前線打仗並未發動羣衆，也打勝仗。」別人問他：「兵是那裏來的？」他便無言可答了。又有人說：「到了村上把戶口冊子翻開一看，看看誰是漢奸、惡霸、特務，捉起來就打就鬥，保險沒錯。」這都是官僚主義的思想、作風，強調自己能力，對羣衆力量和作用認識不足。

(二)有些工作人員的立場不穩，就上了地主的圈套，例如有的人說：「到地主家吃飯是爲了改善生活。」實際上「吃人家的，嘴短；拿人家的，手短」。因爲你在地主家吃好的喝好的，勢必和羣衆隔離，地主便在羣衆面前說和你私人關係如何好，藉以威嚇羣衆，羣衆不敢接近工作人員，有話不敢講，這樣一來，實際上就是助長了地主的威風，滅了羣衆的志氣。至於有些人受了地主的酒飯等賄賂而忘了羣衆，反而硬說羣衆所痛恨的傢伙爲「開明」，則更是失掉了立場的表現。

(三)作風上有毛病，有的人不相信羣衆的力量，或忽視羣衆的力量，急於求功，便用行政命令代替耐心的動員說服，用包辦代替了羣衆自力解決問題，結果土地雖然分了一些（不徹底），但仍達不到發動羣衆的目的。還有些同志，在生活上有些突出，身着奇裝異服（如列寧服、長衫，戴手錶穿白鞋等）有的同志在地主家吃飯受到批評後，便跑到中農家裡吃飯（好飯不敢吃，粗飯不愛吃），仍深入不到貧僱農家裡。和窮苦羣衆談起話來用手帕掩口，進到勞苦羣衆的屋子，怕有灰不敢坐，於是有些羣衆反映：「這是些洋學生。」意思是說：「這是些富家子弟，不能給窮人辦事嗎？」這都是公子小姐作風，如此羣衆會向你離得遠遠的。

正因爲有上述脫離羣衆的思想和作風，就構成了一部人無法深入羣衆進行調查研究，不了解羣衆切身痛苦，而對大地主、惡霸、漢奸、特務等的罪惡，也是熟視無睹，缺乏足夠的認識，於是當羣衆的願

慮不敢動時，便埋怨羣衆「落後」？），羣衆提出合理要求，要行動起來時，就盲目的認為「過火」？），拿一些固定的條文來限制羣衆鬥爭情緒和要求，結果勢必不能大膽放手的把羣衆發動起來。

今後如何大膽放手發動羣衆？

根據當地的具體情況和特點，決定以什麼工作爲中心，來發動羣衆，中心工作必須從最廣大羣衆的要求出發。要這樣做，就必須首先進行深入的調查研究，從生活上作風上和羣衆打成一片，以使勞苦羣衆無拘束的，像對親人樣的談出他的內心話，我們再仔細的加以研究，找出他們最迫切的要求，和思想上的主要顧慮，然後進行說服教育動員醞釀，把思想打通後，放手讓羣衆自己去搞。把工作啓發成一種羣衆性的運動，再由羣衆互相推動、刺激、鼓勵，造成高漲的羣衆熱潮。

調查研究的方式：（一）召集大會進行擴大宣傳 告訴羣衆我們是來作什麼的？讓羣衆瞭解我們的來意。（二）召集各種各樣的人開小會，這須根據工作中心來確定，如工作中心是訴苦仇，那就我受國民黨反動派殘害最重的人來收舊材料，找出問題。如果中心工作是團結中農，則需召集貧僱農民看他們對中農的態度，然後再看中農的態度，了解他們的要求。不管怎樣，主要材料是要從基本羣衆中取得。從各種小會中，聽基本羣衆的語氣、表情、態度，要仔細觀察和鑽研（有時他們不能直線的談問題，而在語氣表情和語尾中予以暗示），發現線索後。（三）再從個別談話中去進行更深入一步的調查研究。這一點在新開闢地區及新收復區尤爲重要，有些問題在會議上很難發現。個別談話不可專往一家跑（易使他增加顧慮），可多跑些家數，但重點要放在個別家裡，在個別訪問中，發現其思想問題後，隨時進行耐心的教育（主要是翻身教育、時事教育）。

把情況弄清楚之後，再根據廣大羣衆的意見和要求，確定我們的工作方針，既不要超過羣衆的覺悟程度而去命令包辦，也不要落後於羣衆的實際要求而給羣衆情緒上潑冷水。這裡列舉三種不同的例子：

(一) 據吳玉奎同志說：大惡霸劉珍，偽滿時打罵羣衆，壓迫人民，與敵偽勾結壓榨與剝削窮人，廣大羣衆對他恨之入骨，幹部不但不根據羣衆要求槍斃他，反而寬恕他，給他「留地」，該惡霸後來投了反動派。這就是落後於羣衆的實際要求，違反了領導羣衆前進一步的原則。(二) 據李仁與同志反映：安東市有的區清算果實，羣衆不敢要，這是由於根據羣衆覺悟水平而由幹部包辦代替了羣衆鬥爭的結果。另如某同志向五龍山村要擔架時，不說服動員羣衆自覺的出動，而去硬抓，羣衆跑了，他使用槍來嚇唬，這就是犯「行政命令主義的急性病」。(三) 賽馬石城區土地改革時期，工作同志去時，正當青黃不接，羣衆的迫切要求是糧食，大地主有糧不賣，幹部從調查研究中發現這個問題後，便暫不進行土地改革，首先解決當前羣衆餓肚子的問題，經過說服動員，發動了數十人集體向大地主交涉，結果把糧買來，羣衆知道了團結起來有力量，於是逐漸提高到反奸清算土地改革的運動中，這是發動羣衆中比較成功的一個例子。從上述三種不同例子中，可以看出：發動羣衆，必須從羣衆的要求，利益，和提高羣衆覺悟出發，否則就會失敗。

在鬥爭對象上的選擇上，也必須根據羣衆的意見和要求，只要百分之八、九十的羣衆所痛恨和反對的，羣衆要求鬥：我們就大胆給羣衆撐腰，堅決進行清算鬥爭，對鬥爭對象的處理，亦須根據羣衆意見。應認識羣衆自發的左的行動是對的（若把羣衆的左行起過火，是不了解羣衆痛苦）；但幹部不去把羣衆發動起來，而自己先去代替羣衆「左」或主觀想「左」，勢必犯錯誤。當羣衆覺悟不夠或有時看不到；對該殘酷的鬥爭不主張殘酷，這時幹部就應啓發羣衆，激發羣衆對罪大惡極份子的仇恨。

關於積極份子問題

發動羣衆中，發現、運用與培養提拔積極份子的問題，是很要緊的一著，正像一個歌謠所說：「什麼樣的葫蘆開什麼樣的瓢，什麼樣的瓊種長什麼樣的苗，找着好人辦好事，找着壞人把事辦糟糕。」積極份子不但是羣衆發動起來與否的問題，也是我們工作生根的問題，是決定我們是否能和羣衆密切聯繫的問題，也是我們廣大幹部的來源問題。

●各種工作各種鬥爭中，都會湧出在羣衆中有信心的各種不同的積極份子，我們就要從這各種工作和鬥爭中去發現、鍛鍊、考驗積極份子，對假的要進行洗刷，切勿單從其一時表現，或說話好壞去認識與挑選。關於挑選積極份子的條件，除完全同意陳政委所提出的四個原則之外，更須注意瞭解積極份子的根柢，這裡面包括：把其社會關係弄清楚，了解他的身家歷史，同時要看他的實際言行究竟是站在什麼立場，代表誰的利益。

●真正的積極份子，往往在一開始並不一定各方面都很積極，有的只能背後向我們反映些材料，不敢正面鬥爭，有的啓發一般羣衆出面，他在其中出主意想辦法，總之越是忠厚老誠的農民，當他思想未打通之前，顧慮越多，這就靠幹部根據其實際思想情況，抓緊進行教育，並給以解決困難，使其提高。比如：他怕就誤生產，我們可組織勞動互助，並在農貸略加照顧，克服其生產中的困難；他怕不會說不會寫，恐怕事情辦不好，我們就有意識的啓發教育他，打破其自卑的想法，介紹些關裡農民鬥爭的經驗，告訴他些工作辦法，分配任務時要量他的力，不要給他過重的任務，提高其信心。再如他怕得罪人，存有情面觀點，而不敢鬥爭，我們就加強其階級教育，挖窮根，激發他對地主封建勢力的仇恨，再比如他

怕民主聯軍站不住，那就需要拿他所熟知的我軍的勝利的消息，來說明「我軍必勝，蔣軍必敗」的道理和前途，並說明羣衆組織和發動起來的偉大力量。通過各種耐心的說服教育，打破其各式各樣的顧慮，才能使其在各方面發揮積極份子的作用。過去那些見到積極份子最初不敢正而鬥爭便將他拋開不管，對積極份子要求過急過高的現象是不對的。

關於積極份子的培養問題，大家討論出了這樣三個辦法：（一）一切工作來了之後，必先通過他們討論，開會時叫積極份子啓發別人發言，以提高其工作能力。（二）在每段工作完了以後，隨時總結給他們聽，使其增強工作經驗和工作能力，此外並加強其組織教育和一條心教育。（三）集中使用積極份子，各村抽調幾名，從工作中來研究、訓練、教育之後，讓他回去工作，再抽調一批來，輪番訓練使用。對真的好的積極份子，應根據其具體條件，提拔爲幹部，以充分發揮其力量。

貫徹大膽放手方針澈底消滅封建勢力 陳 正 人

同志們！我們這次縣團級幹部會開了一個月，一個月時間在東北來說是十分寶貴的，我們的會議，是獲得了良好結果的，解決了兩個大問題，一個是如何繼續發動和深入羣衆運動澈底完成土地改革，一個是如何發展生產克服財經困難，這都是創造和建設根據地達到堅持長期愛國自衛戰爭的根本問題。今後如何繼續發動和深入羣衆工作的具體問題，許多同志的發言都說到了，我要代表省委來說的，是關於半年來羣衆工作的一般總結，今後方針任務，及一些思想政策，和羣衆路線等問題，現在分做五個問題來講：

第一個問題、半年來羣衆工作的估計

省委根據去年十二月以前的材料，認為半年來發動羣衆的工作，獲得了很大的成績。各地黨委和成千以上的工作團同志，在東北局七七決議和省委教化擴大會議以全力發動羣衆實行土地改革創造根據地

的方針下，領導着廣大中韓農民工人掀起了反奸清算土地改革的偉大鬥爭，十四年來日偽殖民地的與封建的統治秩序是基本被破壞了，勞動人民的新的革命統治秩序是開始確立起來了，省委去年十月一日指示中指出：去年底以前要做到創造根據地的工作奠定初步基礎，現在看來這個要求是將要逐漸實現了，這是我們全體黨政軍民，特別是各工作團同志直接努力的結果。現在我們分開來說一說我們工作成績的真體表現：

等（一）首先是一半以上地區初步的發動了羣衆，實行了土地改革，分配了土地，已經有六十萬的人口獲得了土地，已分配的土地達三十餘萬頃，這是一件有偉大歷史意義的革命，是由我們共產黨人的手來領導實行的。大家都知道，中國社會的落後、封建獨裁與殖民地壓迫的長期存在，主要原因就是土地的封建佔有制度的長期存在，這是封建半封建經濟政治長期存在的唯一物質基礎，現在我們堅決實行了中央五四土地指示，認真實行了土地改革，給了封建地主敵偽殘餘以政治上經濟上的打擊，開始從根本上破壞了封建統治階級的經濟基礎，這不能不說是很大的成績。

（二）其次是我們從初步發動羣衆鬥爭中，發現和提拔了大批積極份子，據現在統計，新的積極份子已達五千餘人，這些積極份子中一部份成份是好的，的確是勞而又苦的農民，經過了初步鬥爭和教育，有了初步的覺悟，我們並從這些積極份子中發展了一些黨員，因而使得黨在一部分羣衆中建立了初步的聯繫，一部份羣衆中初步形成了領導骨幹，只要我們繼續努力，就可以使黨在羣衆中逐漸生下來。

（三）建立了一部份羣衆自衛武裝。民兵現已有一個相當數量，這些民兵的武裝除我們發給一部分槍以外，由羣衆鬥爭搜出的武裝（步槍）當在二千以上，在接敵區和過去有土匪的地區，一部分民兵已

開始參加了自衛武裝鬥爭，起着保衛家鄉配合主力作戰的作用，個別地方的民兵已經表現出英勇犧牲的鬥爭精神。

(四) 敵偽殘餘封建勢力土匪地下軍活動遭受了相當的打擊，已經分配的一部分土地就是在反奸清算減租退租的鬥爭中獲得的，不少的敵偽殘餘份子惡霸，進行了政治的經濟的清算，地主惡霸威風，部份地方已經打下，羣衆十四年的民族仇恨在鬥爭中是部份得到發洩了，一部份羣衆由過去的民族覺悟，開始進到有初步的階級覺悟，他們不但得到，鬥爭果實，而能開始看到了自己的力量。

(五) 從民族關係上說：我們實行了黨的民族平等政策。經過了半年的土地改革反奸清算鬥爭，中韓農民實際平等的得到了土地，實際獲得了政治經濟文化的平等，因而民族關係是逐漸親近了，團結了，過去存在的歷史誤會和隔閡，是逐漸減少了。中韓人民團結共同對敵鬥爭的認識是逐漸爲一部份羣衆所體會了。

上面這些就是省委所估計的在一半以上的地區初步的發動了羣衆的具體表現，這些成績是怎樣得來的呢？

首先就是黨中央和東北局給予了正確的方針，這就是中央前年十二月的指示，去年五四土地指示，和東北局七七決議的指示，及以後各次指示，中央和東北局這些重大指示，是創造東北根據地，達到堅持長期自衛戰爭，戰勝美蔣民族敵人的唯一正確方針。這些指示和方針雖然是在去年下半年方認真執行，可是我們依據着這些指示和方針，才使我們克服了和平幻想，建立起堅持長期自衛戰爭的觀點；才使我們克服了忽視農村的思想，建立起重視和創造根據地的思想，並且才使我們克服了憊倦取勝的偏向，建立起倚靠羣衆自力更生的思想。可以設想上述錯誤思想如果在黨內佔有地位，這些思想如果不克

服，我們的指導方向就不會正確，那也就沒有可能使我們去以全力發動羣衆，去爲創造根據地而鬥爭。因此我們應當承認，半年來發動羣衆所獲得的成績，首先就是由於黨中央和東北局方針的正確。

其次就是由於全體工作隊員和地方黨政各方面的同志艱苦努力，許多老幹部響應黨的號召不分職位高低眼睛向下，熱烈下鄉，許多新幹部同樣的表現了高度的爲人民服務的熱忱，應當指出絕大多數下鄉的新老幹部生活是艱苦的，是能接近羣衆的，是兢兢業業爲着創造根據地的偉大工程而鬥爭，沒有我們這些同志們的堅苦奮鬥，黨的正確方針是無法變成實際的，凡是直接或間接參加羣衆工作的同志，都應受到表揚。

還要指出，我們成績的獲得，更重要的還是羣衆對於黨的方針的擁護，證明廣大勞動羣衆不僅有着強烈的翻身要求，而且願意在黨的領導下進行解放自己的鬥爭，的確羣衆自己作主、自己動手、轟轟烈烈的鬥爭場面，是在許多地方先後表現出來了。特別是最近吉北吉南羣衆直接參戰中表示了羣衆的進步和英勇，證明東北人民不但過去十四年反抗日寇是英勇的，今天更是能够團結起來成爲不可戰勝的力量。

最後要指出，我們成績的獲得還由於前綫將士的英勇作戰，與後方部隊剿匪的配合，大家記得我們如果沒有拉法自衛戰的勝利，我們就很難克服凍餓的困難，就還不容易停止敵之正面進攻，如果又沒有吉北吉南蛟河前綫反蠶食鬥爭對敵鬥爭和吉南敵後鬥爭的堅持，也就不容易使得我們能爭取這樣長的順利時機集中全力來發動羣衆，前後方部隊的對敵剿匪鬥爭，爲發動羣衆造成了有利條件。

總之在這一個時期內，無論在那一方面工作的同志實際都是圍繞着一個目標——爲創造鞏固的根據地而鬥爭，因此大家的努力都直接或間接對於發動羣衆貢獻了自己的力量，因而我們也就獲得了很大的

成績。

我們指出了成績以後，還要進一步清楚認識這些成績僅僅只是初步的，還是不鞏固的，我們的成績還不够，尤其不能過高估計；我們在工作中還有嚴重的缺點，省委認為當前羣衆運動中的主要缺點，就是一般的對放手發動羣衆的方針貫徹得不够；因而羣衆的發動也就不够，並且表現出運動中存在着很大的弱點，這些弱點，分開說來就是：

第一、多數羣衆還缺乏必要的階級覺悟，對於羣衆的階級觀念，敵我觀念啓發的很不够。許多羣衆腦子中還只有抽象的民族觀念，（有的羣衆說，只要是中國人誰來都好。）尤其是靠腹地的區域，羣衆對革命的認識還很模糊；土地分配了，但不相信分地有理，羣衆鬥爭的決心和信心也很不够；有些地方，反革命謠言一起，鬥爭就冷下來怕『變天』；對地主鬥爭不够堅決，真正具有初步鬥爭決心的羣衆還是少數，大多數還帶着觀望的心理；對我們黨的認識雖一般的懂得了是爲窮人的，但真正擁護和跟着共產黨走的認識是不深刻的，這一弱點就充分說明我們工作還很不够，還存在大毛病。

第二、封建地主敵偽殘餘，雖遭受了打擊，但有些地方打擊得很不够，不徹底。有的地方形式上分了土地，地主還在收租，租當一部份土地是在歐地形式下和平分配的，地主留地多而且好，對地主過早強調照顧。甚至個別地方幹部違反羣衆意志姑息惡霸，對於隱藏在政府中爲羣衆所反對的偽滿行政人員，長期保留，阻礙着羣衆的發動。散匪和地下軍國特破壞的活動還時有發現，被打擊了的逃竄過的地主潛回我區圖謀反動的現象也已發生。總之一句話，現時農村的多數情況是農民和地主的關係還未到適應有的對立程度。當做地主封建統治來說，從政治上形式上來推測已推翻，但多數農民還沒有真正從精神上完全擺脫這種舊的統治的影響，這就說明羣衆鬥爭的深入程度是很不够的。

第三、從積極份子來看，還有相當數量成份是不好的，歷史是不清白的，甚至一部份農會和鄉村政權，被敵偽殘餘份子惡霸割腿投機份子佔據着，他們以假積極份子的面貌來欺騙我們引導羣衆的鬥爭。一部份真正成份好的積極份子，覺悟程度也很不足，已有少數發生了脫離羣衆作威作福；負污不公的現象。（被打擊了的惡霸地主正在利用這個弱點實際向羣衆反攻）這些情況說明我們對於積極份子的選拔是存在着不正確的認識的，這就是形式的表面看人，片面的強調能力（會說能寫會統計，會照令行事），缺乏堅定的艱苦的扶助僱貧農領導的決心。此外對積極份子的教育上也表現不夠，特別是關於階級教育團結的教育必要的政策教育，還缺乏注意。應當承認，由於一部份積極份子成份不良與教育不夠，羣衆中領導骨幹還沒有大量形成起來。

第四、從羣衆武裝組織上看，一部分地方也存在着一些嚴重現象。例如，有的地方發現拿槍動機很不好，有的是爲了打一打獵的，某地民兵掩護跳大神，相當一部分民兵幹部是僑滿舊人物，警察特務也發現了一些，這是非常危險的；有的地方羣衆尙未經過一定鬥爭的考驗要求過早發槍，同時對民兵政治領導更缺乏應有的注意。這些都說明多數羣衆對於武裝鬥爭的認識和要求還是冷淡的，或者是很不夠的，應當承認現有的羣衆武裝還不鞏固，甚至還很不鞏固、這是值得嚴重注意的。

第五、從民族關係上看，也還存在着薄弱點，過去的歷史誤會和隔閡並未完全消除，民族內部的階級鬥爭，還發動得不够，個別地方還存在着被剝隘的民族偏向，一部分的基本羣衆還沒有脫離舊的民族上層統治的影響，正確的民族觀念，中韓被壓迫人民共同團結一致對敵的觀念，還沒有在羣衆中普遍確立起來，而敵人挑撥破壞民族團結的陰謀，也還未被兩民族基本羣衆所清楚認識。這些就說明中韓民族的團結還不够。

上述這些弱點，就是說明我們發動羣衆的工作還很不够。省委完全同意東北局對於當前羣衆工作現狀的估計，我們這裡的情況，大致與東北局估計也是相合的。省委認爲在東滿吉林地區，羣衆發動得較好的地區還佔少數，發動得不够『半生不熟』的地區還是佔絕大多數，騷亂了的地區是很少，尚未開闢工作的地區在吉東尚存在三分之一以上。這就是我們工作現狀的總估計。應當說明上述這些弱點，許多是中於我們主觀上工作上缺點所產生的，一部分是屬於工作初期過程中所難避免的。現在來研究一下，爲什麼存在這些弱點呢？這是說爲什麼羣衆發動得不够呢？爲什麼『半生不熟』的地區佔大多數呢？主要原因就是：

(一)許多同志思想上對於黨放手發動羣衆的方針認識不明確。毛主席在七大會反覆說明黨的路線黨的方針就是『放手發動羣衆，壯大人民力量，在我們黨領導下，打敗日本侵略者，建設新民主主義的新中國』。今天日本侵略者打倒了，但新的侵略者美帝國主義又來了，漢奸走狗汪精衛打倒了，新的漢奸走狗蔣介石又代之而起了。今天黨的路線方針是什麼呢？當然還是七大的路線，今天的鬥爭對象雖有不同，但放手發動羣衆的路綫是一樣的，這個路綫得要繼續到新民主主義新中國的完全建立，對於黨的這一基本路綫，是絲毫不能動搖的，我們的一部分同志在黨的路綫方針上存在一些什麼樣不明確的或者是糊塗的認識呢？

首先就是對於土地改革與反賣國獨裁內戰統一戰線的相互關係缺乏正確的了解。不了解今天反賣國獨裁內戰的統一戰線或者說爲獨立民主和平而鬥爭的統一戰線實質就是爲要順利推進反帝反封建這一歷史任務，黨在當前政策的具體化。今天爲獨立民主和平而奮鬥的口號。當然是根據現時國際國內的政治狀況與全國絕大多數人民的迫切要求而提出的，同時也就是根據中國人民反帝反封建的這個歷史任務而

提出的具體革命任務。有的同志只看到今天統一戰線的全民族性的反帝的一方面，而忽略了或過低估計了反封建這一重要方面，不了解反帝反封建兩者是不能分裂而是互相聯系統一的任務，不了解土地改革（或者說土地革命）乃是中國反帝反封建的民族民主革命的基本內容，不了解今天的土地改革正是爲了要團結中國最廣大的人口，中國革命的主力軍——農民（不是當作領導階級來說），來壯大與鞏固獨立民主和平的統一戰線，以達到反對帝國獨裁內戰任務的實現。應當了解，今天的土地改革愈徹底，農民發動得愈充分，人民力量愈壯大，則反對帝國獨裁內戰的鬥爭勝利就愈有保證；反之，如果藉口統一戰線，放鬆土地改革，放鬆發動農民，放鬆反對封建勢力，則便不可能戰勝帝國獨裁內戰的美蔣兩個民族敵人，獨立民主和平的任務的實現，亦就會失去保證。我們大家應當好好研究中央五四土地指示的精神，就會明白土地改革在目前階段它所佔着的頭等重要地位。所以說當前階段爲獨立民主和平鬥爭的階段，就其中心內容來說也就是土地改革的階段，所以五四指示中指出「各地黨委必須明確認識解決解放區的土地問題是我黨目前最基本的歷史任務，是目前一切工作的基本環節」這難道還不明白嗎，至於在土地問題上，黨自大革命以來所經歷過的幾次重大的失敗與勝利的歷史教訓，是值得我們好好研究，我就不來多說了。

其次是表現在對封建地主階級的政策上有不正確的認識。有的同志爲了照顧統一戰線，強調對地主的照顧，生怕過火，而不了解爲了貫徹土地改革應首先強調農民對地主階級的鬥爭，不了解土地問題的解決，是不可避免的要經過農民和地主階級的鬥爭，土地改革正是爲了要摧毀地主封建勢力。地主當作階級來說，對地主階級的封建統治來說毫無疑問應當推翻，而且推翻得愈徹底，農民解放得就愈徹底，當前階級的鬥爭就愈有利。當然，爲了不孤立人民自己，以達到戰勝大地主大資產階級的目的，在策略

上採取對大小地主加以適當區別的政策是必要的，把大地主惡霸和一般中小地主加以區別，把較開明的地主和附敵的反動地主加以區別，是應該的；但這種政策的運用，必須在不妨害放手發動羣衆的條件下，才是正確的，否則就一定會犯右的錯誤。

此外就是對於當前階級鬥爭的基本性質上存在不正確的了解。由於美帝國主義加緊侵略，美蔣勾結進行獨裁內戰，因此今天鬥爭是帶有嚴重的民族意義，這是事實；但是當前和我們作戰的直接敵人還是國內的封建法西斯集團，還是美走狗蔣介石，（當然也是民族敵人）今天戰爭形式是國內革命戰爭，今天所實行的土地改革也就是農民和地主的階級鬥爭；因此當前階級鬥爭的實質主要是反封建地主的階級鬥爭。在目前如果離開澈底的土地改革，深入的反封建鬥爭，這就不可能戰勝美走狗蔣介石，因此真正反對美帝國主義侵略的民族鬥爭，也將就變成空話。今天以土地改革為中心內容以反對大地主大資產階級獨裁賣國內戰為目標的反封建鬥爭愈發展，就愈有可能保證反美侵略的民族鬥爭的擴大與勝利。

上述這些不正確的了解，就妨害了我們黨放手發動羣衆方針的貫徹，也就成爲我們發動羣衆不夠的一個基本原因。

（二）發動羣衆不夠的第二個原因，就是我們在實際工作中缺乏羣衆路線，這是相當嚴重的普遍存在的現象，在我們的工作中存在着嚴重的包辦代替強迫命令與恩賜觀點。檢查這種現象產生的原因，也是我們幹部思想上對於羣衆路線存在着不正確的或者模糊的認識：首先就是不了解黨的方針與黨的工作路線的一致性。許多同志只是承認黨放手發動羣衆的方針，或者主觀企圖貫徹黨的方針，但工作路線上來一套包辦代替強迫命令，其結果還是不能達到放手發動羣衆的目的。許多同志不了解黨的正确方針，正是從黨的正确的工作路線即羣衆路線的實際中所產生的，就是說黨的方針是從羣衆中來的，而黨的方針

針的貫徹也必須依靠於黨的工作路線即羣衆路線的正當貫徹，這就是黨所說『到羣衆中去』，也就是說，要使黨的方針變成羣衆的方針。要作到這一點，強迫命令、包辦代替是根本要不得的，只有依靠於我們對羣衆艱苦的啓發教育（依據羣衆當前的迫切要求切身願望出發），爭取羣衆對黨的方針的接受與擁護，並自覺自願在黨的方針下鬥爭起來，行動起來，才能達到目的。應當認識強迫命令包辦代替不僅是與黨的工作路線根本相反的，而且實際也就是違背黨放手發動羣衆的方針。黨的方針的貫徹與羣衆路線的貫徹是統一的不可分割的。

再就是不了解『羣衆自己解放自己』的觀點。有的工作隊貼起標語『羣衆翻身工作隊作主』，這完全弄翻了，主人應該是羣衆，而不是工作隊，我們一些同志常常不自覺的反映着舊的統治者歷來看不起發動羣衆的意識，輕視羣衆，不相信羣衆，不了解只有羣衆方是萬能的，只要羣衆有了一定覺悟，認識了自己有鬥爭的必要，願意爲自己的利益與解放而行動的時候，那麼羣衆是會比我們高明千萬倍的，羣衆的智慧與創造力是無窮無盡的，羣衆的解放，離開羣衆自己是根本不可能的。我們共產黨人的責任只是在於努力啓發羣衆的自覺，引導羣衆走向革命鬥爭，而絕對不能代替羣衆進行鬥爭。現在可以看到凡是包辦代替強迫命令嚴重的地方，那裡就是羣衆工作最差的地方，強迫命令包辦代替，實是阻礙羣衆發動，阻礙羣衆走向革命的大敵人。

此外就是一部分同志把羣衆革命鬥爭簡單化，以爲只要找了鬥爭對象，開了鬥爭大會，分配了果實，辦了農會等，羣衆就算發動了，殊不知羣衆由長期的不自覺到自覺，由長期的被統治走到革命（推翻統治），由參加鬥爭到確立鬥爭決心、這是一個複雜的鬥爭與教育過程。這是就羣衆一方面來說，如果就革命的敵人方面來說，同樣就更不是一下子可以認識清楚，一下子就可以打倒的，更不是開一個

大會鬥爭一下就算打倒了。反封建的革命鬥爭是階級鬥爭，一個階級裏推翻另一個階級，這是萬萬不能簡單化的，許多同志簡單化的結果，也就自然而然的走到包辦代替強迫命令，以至不但不能發動羣衆，甚至脫離羣衆，我們的發動羣衆工作中，大多數地方至今還缺乏深刻的社會調查研究，還缺乏對於黨的策略路線運用的新經驗與創造，就是由於這種主觀的簡單化的緣故，而這種簡單化也就不能真正發動羣衆。

最後，就是所謂「怕爛」的思想，實際這是一種束縛羣衆手足的思想，這種思想，實際也是不相信羣衆，想用繩子牽起羣衆走的思想，這與黨領導羣衆的思想是完全相反的。黨對羣衆的領導只在於指出方向，指明奮鬥目標，指明要達到目標所應走的道路，並堅決引導羣衆前進。我們應該讓羣衆放開手腳，敢於大膽的毫無顧慮的進行鬥爭，這在東北新解放區尤其重要，如果正當羣衆開始發動或發動不久的現時情況下，就怕爛，或者說怕搞過火，其結果是一定要妨害羣衆發動的。

以上這些思想偏向就成爲我們貫徹羣衆路線的障礙，也就是羣衆發動不夠的第二個重大原因。

(三) 第三個原因就是領導上具體指導不夠與不及時，在省委領導上就有此缺點，各地黨委同樣有此缺點。但是另一方面各工作隊各地黨委對上面情況的反映也不夠，直到現在開會的時候，一部分同志對於自己地區的工作情形也還了解得不深刻，缺乏研究，這些缺點對於運動的進展實在是有妨害的，首先省委就應抓緊來克服領導上這種缺點，我們希望上下一致來克服這個缺點，使工使更順利的向前推進。

上述就是羣衆發動不夠的主觀上的三個原因。

研究上述的前兩個原因時，使我們看到黨內一種思想狀況，就是一部分缺乏階級鬥爭經驗的同志，

他們對於黨的土地改革政策的提出，以及由抗日時期主要的民族抗戰的環境（當然那時也存在嚴重的反蔣頑投降反人民的鬥爭），轉到主要的反對國內封建獨裁賣國的革命戰爭與土地改革的環境，思想準備是不足的，他們的認識還跟不上環境的發展。加以我們的工作隊員新成份佔絕對大多數，而十四年被敵僞奴役的東北羣衆很自然的民族覺悟大大超過於階級覺悟，這種情況，就更使我們一部分同志反映出對於反封建的階級鬥爭與階級意識的模糊，因此我們的責任，就要在幹部中羣衆中加強階級與反封建的階級鬥爭的教育，這應該成爲黨內目前思想教育上一個重大任務。

除了上面所指出的羣衆覺悟不夠的主觀原因而外，應當承認還有其客觀原因，這就是時間較短，幹部不足，而延邊民族區域更加上語言文字不通等困難，工作收效就需更多的時間。但我們檢查工作是爲了求得經驗教訓，推進工作，因此我們特別着重於檢查與克服主觀上的缺點，首先尤其是領導上的缺點，同時指出上述缺點和原因時，也並不一定就否定了這一時期大家所努力奮鬥得到的重大成績，但是我們也不應該滿足現有的成績。

這就是我要說明的半年來工作估計的問題。

第二問題 今後方針和任務問題

第二個問題就是今後羣衆工作的方針和任務問題。根據我們羣衆工作現狀的認識，當前的時間和環境，依照東北局的指示，今後的方針，省委認爲應當是：大膽放手進一步深入發動羣衆，爭取春耕前普遍解決土地問題；在這個基礎上，同時準備開展大生產運動，並把土地鬥爭提高到自衛武裝鬥爭。這就是省委討論通過的今後半年內羣衆工作的方針。

在這個方針下，省委規定了當前羣衆運動的六大任務：

(一) 徹底分配土地。這是今後深入發動羣衆的中心任務。有些同志對於土地問題的解決重視不夠，還未完全認真把土地改革當作發動羣衆鬥爭的最基本的環節，不了解奸清算減租退租退息等各種鬥爭，其中心都是爲了要達到真正發動羣衆徹底分配土地，這是一種偏向。另一種偏向就是沒有認真發動羣衆的和平分地，恩賜分地。這兩種偏向都妨害着土地改革鬥爭的發展，首先就必須克服這兩種偏向。爲着適應春耕期的快要到來，省委規定爭取春耕前盡最大努力普遍分完土地，確定農民地權，以便爲今年大生產運動造成先決條件。因此凡是未分配土地的地方，應爭取時間，發動羣衆進行分地，凡土地分配不徹底的地方，則應適時的進行查地，（爲了不引起農民對地權的懷疑，一般的目前不要提出普查）分地分糧，查地查糧，廢照換照，應該聯系進行，但必須做到不侵犯中農，不過重打擊富農，過去侵犯中農利益的地方，必須設法補償並進行解釋，要保證土地改革的果實能完全落到偏農貧農和中農手裡，因此爭取與保證偏貧農在土地改革中的領導權是絕對必要的。

(二) 組織領導大生產。這是目前應和土地改革同時準備行的重大任務，而在春耕迫近時，則應看成是中心任務。應該充分認識今年羣衆大生產運動的運動還是頭一次，我們和羣衆都還缺乏經驗，並且還存在發展生產的許多困難，糧食、牲畜、農具、種籽，不少地方都很缺乏，這些都要我們領導羣衆及早籌劃，有勁的解決。此外關於政策宣傳，勞動互助，農貸發放，鄉村生產領導，生產計劃等各種工作，都應及時進行。要防止一種偏向，因爲強調土地改革重要，而忽視領導發展生產，應當了解這兩個任務本身就有着密切聯系，可以配合進行而且可以互相促進（當然在一定時候有一方面是主要的），我們實行土地改革的目的，不僅在於改變封建的半封建的生產關係，而且還必須進一步去發展與提高生產

力，這樣去達到克服羣衆的貧困，改善與提高羣衆生活，以便在人民大眾的鞏固的經濟基礎上鞏固新民主主義的政治，來支持長期的自衛戰爭。

(三) 挖壞根，肅清反革命。所謂挖壞根就是挖封建勢力政治軍事經濟思想等統治之根，半年來的羣衆鬥爭是給了農村封建勢力敵偽殘餘重大打擊，但打擊得很不徹底，就是真正受了打擊的，他們也還在企圖復辟，地下軍、土匪殘餘、反動迷信團體、國特的活動在某些地方還相當嚴重，某些地方還隱藏着乘機待起，羣衆還害怕着面前的敵人，這些敵人有些還鑽到農會民兵政府等革命組織中來了。我們應該教育羣衆，說明這些階級敵人是決不會那樣輕易死心塌下去的，他們現在有的假裝老實欺騙羣衆，有的正在暗中活動，有的公開對抗鬥爭，他們的根子還存在，任務就在於從深入羣衆的鬥爭中，在挖壞根的口號下發動羣衆，給這些封建勢力，反動組織以徹底的打擊，消滅國特地下軍土匪殘餘的任何活動，挖掉他們存在發展的根子，就是他們存在的政治經濟軍事思想各方面的根子，我們要引導教育羣衆分清階級，分清革命與反革命界線，窮人要齊心，要團結，要查明每一村裡的壞人，並隨時注意考察和監督他們，絕對不讓壞人藏着槍，不讓他們有團體有活動，鑽到革命組織中來的壞人要徹底的查出來，不然革命隊伍內部藏着壞人那是很危險的。

(四) 發展與鞏固羣衆武裝，鞏固農會，徹底改造鄉政權，建立鄉屯黨的堡壘，這是鞏固與發展羣衆鬥爭力量的重大組織任務。羣衆武裝、農會、政權、黨，一定要從羣衆土地鬥爭中真正建立和鞏固起來。我們今天的鬥爭是武裝鬥爭，是戰爭，我們必須要使羣衆在鬥爭中形成強固的團結，必須要有強固的羣衆武裝（首先是民兵），强有力的真正的人民政權，和建立起黨的領導，這樣方能領導戰爭，才能管理與解決廣大羣衆的生活。過去對這一方面的任務重視不够，鬥爭與組織相結合，鬥爭與教育相結合

的原則貫徹不夠。此外就是存在脫離鬥爭的形式主義的毛病，存在一些不起作用的羣衆組織，這些都須改正。現有羣衆武裝、農會、政權、應普遍運用羣衆路線，進行審查鞏固和改造工作，尤其對民兵，首先要做得徹底，要建立與加強其政治領導、黨的領導。凡邊沿區接敵區的民兵要盡量組織他們發展對敵鬥爭，參戰活動，後方民兵冬季起應即發展聯防匪自衛運動，保證消滅一切散匪奸細活動，訂立聯防自衛公約，由各縣劃分聯防區（兩縣交界必要地也應聯防，不讓散匪鑽空子），建立各地聯防指揮部，達到保衛地方革命秩序，鞏固後方，使羣衆安心生產的目的。總之要辦到武裝是完全掌握在黨的領導下，掌握在真正貧苦積極農民手裡。農會政權一定要保障與扶助極貧農的領導，真正成爲農民所擁護的農會和政府，並使其能擔負本身的工作任務，至於黨的建設則應依照東北局指示切實執行。

●（五）審查培養積極份子。現在積極份子，大體有三種情形：一部份成份歷史都清楚，的確是勞而又苦的農民，能起相當作用；一部份成份雖好，但不是羣衆中積極能起作用的；一部份是成份歷史不好其中打流的相當多，此外警察特務偽滿職員狗腿都有。對於第一類應重視教育提高其階級覺悟，鍛鍊其能力，並使他們懂得一些政策，特別教育他們要學會聯系羣衆、團結羣衆，時刻關心羣衆痛苦、利益，永遠不脫離羣衆，培養他們大公無私的正派吃苦的作風，其中有毛病的要經過教育說服熱忱的鼓勵其改進，不可給以打擊，今後要繼續發展這一類積極份子，做到在羣衆中能選拔百分之五左右的數量，使他們真正成爲羣衆組織中的核心力量。對於第二類積極份子，還要儘可能教育提高他們，不是簡單的放棄，尤其不能洗刷他們，只有經過教育的確太落後的，那可以經過解釋讓其脫離工作。對於第三類，則必須分別對待，對警察、特務應堅決經過羣衆發動鬥爭進行洗刷，並把他們置於羣衆監督之下，對打流的流氓、狗腿如果不是反動的，則應採取爭取政策，改造他們，但不能繼續當作積極份子使用，可經過

羣衆改選之，並爭取幫助他們轉到生產中去。過去積極份子中一部份成份不良的主要原因，是由於提拔積極份子時缺乏成份考察、歷史考察，片面強調能力，以爲會說會統計聽話就好，也是由於一部份同志深入羣衆不夠，階級觀點是不够堅強的緣故，我們必須改變這種偏向，一定要認定僱農貧農中有能力的先進份子是很多的，只要我們堅定的貫徹階級路線，認真的去發現培養，那麼真正勞而又苦的積極份子一定會大批的湧現出來。

(六)進一步加強民族團結。這個問題周保中同志作了詳細報告，我們的任務，就是要堅持貫徹民族平等政策，首先是中韓農民必須平等分地，個別地方違反此原則的要堅決改正，要進一步發展民族內部反對封建的階級鬥爭（採取民族的形式，發展階級鬥爭的內容），要領導組織中韓人民共同一塊進行鬥爭，要在共同鬥爭行動中，去加強兩民族的合作與團結，要教育中韓民族的基本羣衆認識共同的敵人，與共同鬥爭，互相團結的必要，爲了團結對敵，要互相幫助，互相照顧互相尊重，互相諒解，要揭露民族上層舊統治者的欺騙與影響，要警惕大家，不要上民族破壞份子暗藏敵人挑撥離間的當，並要注意揭穿與打擊民族敵人的陰謀，有一種了解是不合乎事實的，就是把民族問題簡單化，忽視民族間還存在的一些歷史上的複雜問題，不照顧民族特點，或者企圖代替一個民族去解決問題，這些都會妨害加強民族團結的工作，應該糾正這種偏向。

這就是省委規定的當前深入發動羣衆的六大任務。而徹底解決土地問題，則應是中心任務，也就是說，這六大任務的實現，都應當在深入發動羣衆徹底解決土地問題的基礎上來進行。這六大任務的規定，不僅是以圍繞土地改革爲中心，而且是根據戰爭的環境與要求規定的。我們是在戰爭環境下進行土地改革，我們是在戰爭環境下創造與建設根據地，完成這六大任務，也正是爲了要加速創造一個支持長

期自衛戰爭的鞏固根據地。爲爭取自衛戰爭更多更大的勝利，我們大家要繼續努力，向着這個目標來奮鬥。

第三個問題 政策問題

上述產生半生不熟的三個主觀原因時，我們清楚看到，爲要深入發動羣衆必須進一步解決三個問題，就是政策問題，羣衆路線問題，加強具體指導問題。

關於政策問題，先要說明一下，當前土地改革和十年內戰時期土地革命的區別。

當前土地改革，與過去土地革命，其政治經濟目的，基本上是相同的。政治上都在於推翻封建地主統治，解放農民，經濟上都是爲了要取消封建的土地佔有制度，消滅封建剝削，使農民獲得土地，以改變封建的生產關係，解放與發展社會的生產力。總之今天進行土地改革也好，過去土地革命也好，這只是問題說法不同，其目的和性質都在於要徹底推進中國反帝反封建的民族民主革命，這是非常清楚的。

但是今天土地改革，是在抗戰勝利以後轉到繼續反對美蔣民族敵人即爲獨立民主和平而鬥爭的新環境下來進行，這種環境與過去十年內戰的環境是不完全相同的。因此今天農民在取得地主土地時採取了與過去土地改革「大不相同」的方式。過去土地革命對地主階級一般的都採取了「打土豪」的暴力方式的方式，而今天對地主則採取了較合法的鬥爭方式；同時在徹底消滅地主的封建剝削與推翻其封建統治以後，對一般中小地主特別是開明紳士（過去參加抗日今天贊成民主和平）在生活上，以至一定條件下，在政治上採取了有區別的適當的照顧辦法，這與過去十年內戰時期不相同的。這就是今天土地改革與過去土地革命不同的區別。必須指出這種區別並不能解釋爲土地改革、農民土地問題的解決，可以不經過

農民和地主的階級鬥爭，這種鬥爭是無可避免而且一定要發展的，減弱或消極的對待這種鬥爭是錯誤的。

再說到決定政策和執行政策的幾個前提：

我們黨的政策是根據於當前黨的總路線，也就是說根據於大多數人民的當前利益和永久利益來決定的。黨的政策必須首先特別着重於保證革命的基本羣衆的利益，因而我們在執行今天黨的政策時必須首先要掌握充分的放手發動羣衆的原則。如果藉口照顧政策而妨害了發動羣衆，那是原則的錯誤。應該了解當前黨的政策就是代表大多數人民的利益，爲了發動大多數人民，爲了要達到壯大人民力量這個目的。只有人民力量的壯大，獨立民主和平土地鬥爭的勝利才有保證。因此執行政策的第一個原則，就是要充分發動羣衆。違反了這個原則，我們就會犯右傾的錯誤。

第二個原則，就是在充分發動羣衆鬥爭中，要做到集中力量，打擊少數爭取多數。在當前就是要集中力量反對以蔣爲首的封建法西斯集團反對美蔣兩個民族敵人，在農村主要是打擊與這一集團密切關聯的漢奸豪紳惡霸。黨的這種原則的目的是爲了孤立敵人分化敵人，以便更有效的打擊主要敵人，逐步的達成革命的勝利。我們應該堅持中央保持農村中百分之九十以上人口和我們黨在一道，保持反對封建的廣泛統一戰線的指示。如果違反了這個原則，我們就會犯左傾的錯誤。

以下要說的就是關於當前土地改革中的具體政策問題：

對地主的政策

今天地主階級對土地改革的表現，一般是反對的，比較贊成的只是個別的。其中一部份是公開或秘密的進行各種名色的反抗鬥爭，利用合法，暗中打入，組織土匪特務，收買利用，陰謀挑撥，砍掉莊

稼，拒絕打場，隱瞞黑地等都表現出來了。這些事實說明土地改革中農民對地主的階級鬥爭是必然的，和平改革的思想，是不正確的，但同時也說明我們在政策上有區別大中小地主的必要，我們不僅對大中小地主應加以區別，就是對每一個政治上各方面表現不同的地主也須適當區別。這種區別應完全根據大多數農民羣衆的意見去決定。

當着今天土地改革開始不久，羣衆尙未充分發動的時候，今天農民對地主的關係，主要是強調發展鬥爭，必須徹底打倒地主封建統治，澈底打下地主惡霸威風，對他們的反動活動並應予以必要鎮壓，這樣農民才能真正翻身，否則過早強調照顧，農民對地主的臉不能撕破，階級仇恨不能發揮，則必然阻礙土地改革，對當前革命鬥爭是很危險的。

對地主階級的鬥爭是相當長期的，而且也可能是反覆的，

真正要做到減少地主和農民的對立，我們認為須在下列條件下方可能。一、首先，也是最主要的，就是能夠充分發動農民，使農民革命力量鞏固強大，二、其次就是我們對地主採取適當的政策，如鬥爭方式上的區別，在分地後生活上的適當照顧，以及政治上對開明紳士有區別的給以照顧；但是一定要相信如果羣衆沒有充分發動，革命力量不強大，這就不可能達到目的。地主當作階級來說是否包括在今天的反賣國觸我內戰的統一戰線以內呢？我們的答覆是否定的。地主階級在今天的土地改革中一般的是鬥爭對象。但對其中的一些真正開明紳士則應爭取在政治上聯合他們。

調解仲裁與鬥爭應當怎樣了解呢？五四指示中指出對中小地主應多採取調解仲裁方式解決他們和農民的糾紛。我們的了解應該是：不是指農民和中小地主一般的不應當進行鬥爭。所謂糾紛就是指農民和地主之間鬥爭的表現，如果沒有鬥爭也就無所謂調解仲裁。因此我們的原則應當是先鬥爭後調解，調解

在農民鬥爭已到勝利的時候，而且必須站在農民方面的立場上方是正確的。

Y 關於大中小地主區別問題，大中小地主的區別本應當有一般的標準，比如大地主一般總是地主階級統治的代表，有較大的統治權力，佔有相當大量的土地，經濟上也是佔着統治的當權地位，而在抗戰時期他們一般的多是充當漢奸。當然土地數量上的多寡應成爲區別大中小地主的一個主要標準。但是要按土地數量多少來規定一個一般的區別大中小地主的標準是不容易的，這還是要看各地不同的具體情形，同時又配合着一般標準來加以區別。（各地不同的區別標準從略）。

總之，我們應該正確執行中央和東北局指示的對待地主階級的政策，那就是『集中注意向漢奸豪紳惡霸作堅決的鬥爭，使他們完全孤立，』『分化地主階級，集中力量打擊大地主、大漢奸、惡霸、土匪頭子，』就是要做到既能充分發動群眾，反能更有力量打擊主要敵人。

二、對富農的政策

富農有自有土地的富農和佃富農，這兩種富農的特點，可以指出如下：

- 1 佔有或租種使用相當大數量的土地，且多半是好地，出租土地的富農帶有較重封建剝削。
- 2 雇傭相當數量的雇農，（特別是吉北）剝削雇傭勞動。
- 3 在政治上富農尤其一部分佃富農和地主敵僞有或多或少的聯系，但和地主敵僞存在着矛盾。（如出荷交租）
- 4 在農業生產中佔有相當重要的地位。

現時富農對土地改革的表現，一般是不贊成的，甚至是對立的。尤其是與敵僞關聯較密切而被清算的那一部分。

我們對富農是採取照顧政策（東北局去年八月指示）具體的辦法是：只分配其出租部分的土地，不給以過重打擊，一般的應保持其富農經濟地位；對佃富農按人口平均分地，不特別分壞地；不防害其正當生產，不給予過重負擔；在政治上採取與對待地主的不同態度。我們這樣做可能減少其對立，這對農民是有利的。對敵僞時期做過壞事的富農，大多數羣衆反對的，應進行政治的與必要的經濟清算，對一般富農應實行適當的增資減租鬥爭。另外對佃富農用算賬辦法說明土地改革對他們的好處，也可取得他們的某些擁護。

三 對中農政策

中農是小有生產者，他在革命鬥爭中的堅定性是不夠的，但歷史經驗證明，中農是革命的可靠同盟者，在民主革命階段，可以說它是基本羣衆，（這是對僱農貧農是革命的先鋒與骨幹來說的）當然他和僱農貧農革命的積極和堅決性上是有區別的。

在這裡，中農也有一般中農和佃中農的區別，在吉東吉南地區中農佔人口數量相當大，在吉北較少，中農是今天農村中一個相當廣大的羣衆（僅次於貧農數量）一部份佃中農且租有較好的土地並和敵僞在經濟上有某種牽連，在平均分配公地時甚至有少數表示不滿，因此我們對中農的政策，值得十分慎重。我們必須了解，中農雖然由於其小生產私有者的經濟地位，對革命帶着某種不堅定性，但他們在舊社會裡的經濟地位是不鞏固的而且是被掠奪的，政治上還是處於被統治的地位，因此中農的革命性是主要的；他們又佔農村人口相當廣大數量，中農在革命鬥爭中的向背，關係革命甚大，如果雇貧農脫離中農，對革命是危險的。

我們對於中農的政策，應是堅決聯合的政策，我們應發揮其革命性，增進其堅定性，應該爭取中農

積極參加鬥爭，並使其獲得利益。

中農和貧農應同等分得土地，富裕中農和中農應一般對待，現在存在的侵犯中農利益的傾向必須從思想上實際上來克服，中農被侵犯受到的損失，必須進行補償，並要着重政治上的解釋，如舉行僱貧中農同心聯歡會等。

對僑滿時會做壞事的中農，由於羣衆要求爭取其坦白悔過，是必要的，但對本身正當的經濟利益應堅決不予侵犯。

四 對僱貧農政策

僱農是農村無產階級，貧農是半無產階級，應肯定他們是革命的先鋒與骨幹，是最基本的革命力量，是農村中的領導階級，土地鬥爭領導權應掌握在他們手裡。應明確認識如果不樹立僱貧農的領導，就不能有土地改革的徹底勝利，也一定不能堅持與取得武裝鬥爭的勝利。因此必須充分發動他們積極參加鬥爭，特別啓發培養他們的積極作用，真正使僱貧農能担負起骨幹作用與先鋒作用。

在經濟物質利益上，對僱貧農適當的更多照顧，以改善僱貧農生活地位，是必要的正確的，如單身漢僱農多分一份安家地，牲口少或無牲口的貧農分較近一些的地，在耕牛農具財物分配上多予照顧，但這種照顧應在充分發動僱貧農參加鬥爭的基礎上，並取得中農及多數羣衆贊助的條件下去實現。

兩種傾向是必須糾正的，一方面在政治上領導權上表現右，不積極艱苦的堅決的去扶助僱貧農的領導地位，忽視他們的先鋒骨幹作用；一方面在經濟上片面的強調僱貧農的被隘利益，以至在某些地方引起僱貧農與中農之間的不滿與對立。這兩方面的偏向都應認真糾正。

有一個問題要附帶說一下，有同志提出是否聯合全體農民，我們認為這個問題實際是指對中農對富

農的態度問題、關係問題，這在前面已具體說清楚了。一般的來說在目前民主革命階段，是聯合全體農民，但對待農民的各階層，我們又採取有區別的具體政策。如對待富農的政策是照顧政策，這就是包含着有聯合的意思，但這種聯合是有條件的，從富農是勞動生產者來說是聯合的，對富農的出租土地雇傭勞動來說，是有鬥爭的，對富農是有鬥爭也有聯合，對富農的鬥爭不僅在經濟上，同時也會表現在政治上，忽視和富農的必要鬥爭是不對的。

依靠雇農貧農扶助雇農貧農領導，鞏固的聯合中農，照顧富農，就是我們對聯合全體農民的解釋。

五 對知識份子自由職業者政策

這裡的知識份子、自由職業者有一個相當大數量(中等學校近卅個)，他們的特點我們還研究不夠，但已經知道的，他們其中一部份現在還缺乏正當職業，他們的思想還守舊，我們對這一些人的爭取注意也不夠，應當提起我們更多的注意。我們應執行中央指示「對一切可以教育的知識份子必須極力爭取，給以學習與工作的機會。」對於自由職業者，也應採取爭取的方針(當然政治上的考察與區別是必須的)，盡量吸收他的參加有益於人民的社會活動，並給予可能的就業機會，當然對於知識份子的爭取，是與改造提高他們的工作決不可分離的。

六 對工商業資產階級政策

對工商業資產階級，過去一部份地方存在過某些偏向。政治上對敵偽殘餘某些認識欠明確，是產生這種偏向的原因之一，其次就是對於我們黨對封建地主與工商業資本家政策的原則區別還不清楚。我們對待工商業資本家的政策，是贊助他們發展的政策，就是發展民族工業對內貿易自由的政策，他們的發展對解放區經濟及人民生活是必要的。

我們所反對的只是壟斷居奇，破壞大眾自由經濟的奸商與行爲。

七 對僑滿職員政策

這一部分人有一個相當數量。我們的政策，首先應把僑滿行政負責人員與普通職員加以區別。對普通職員又應從成份上，歷史上，群眾影響好壞，作壞事大小程度上加以區別，切不可一律視爲敷衍殘餘。

對僑滿行政負責人員則應按其職位及過去表現，尤其根據大多數羣衆的意見，發動羣衆適當的進行鬥爭。

普通一般職員，僅依靠薪金維持生活者應採取爭取改造政策，並經過個別考察在羣衆中無壞的影響者，儘可能加以改造適當使用，但決不可無條件的信任使用。爭取的意思，是給他們生活上和政治上的出路，這與保留原職一律使用的錯誤觀點是完全不相同的。

至於過去存在過的原封不動保留舊職員，無條件信任使用，甚至包庇羣衆所要反對的舊行政負責人員的偏向則必須加以糾正。

八 略

九 略

十 對宗教的政策

這裡存在的宗教，主要是天主教，它在一部分朝鮮羣衆中影響較多，這是羣衆性的問題，我們應當的認識這一點。

我們黨的政策，是根據人民信仰自由的原則去對待宗教的，在遵守政府法令範圍內，允許傳教信教

的自由，但利用宗教進行反革命活動，民主政府是不能允許的，並且一定要受到制裁。

十一 民族政策問題

民族政策問題在保中同志報告中已詳細說到，前述今後發動羣衆的任務中也已提到，因此我不擬多重複。總之民族政策在我們地區是重大的根本的政策之一，我們應該百分之百遵守並貫徹黨的正確的民族平等團結政策到實際工作中去，領導中韓人民大眾爲實現黨的民族政策而鬥爭。

上述就是關於黨在土地改革中一些具體政策的說明。

這次會議因爲主要是討論農村羣衆工作。對於城市政策，特別是工人運動不能說到，省委準備召集專門會議來檢討，這裡也就不說了。

● 希望大家在今後深入發動羣衆工作中，要進一步掌握政策，要在思想上加強我們的政策觀點，當然我們的政策觀點也就是羣衆觀點，我們黨的政策就是爲着人民羣衆的解放並在人民羣衆鬥爭中產生的，進一步正確的掌握與貫徹黨的政策是達到進一步發動羣衆的基本環節之一。

第四個問題 羣衆路線問題

我們決定了方針、任務、政策，這當然很重要，但要貫徹方針，完成任務，實行政策更重要的還需要我們能採取正確的工作方針。我們黨唯一的正確的工作方法就是羣衆路線。今後我們能否真正繼續深入發動羣衆，就決定於我們能否正確的貫徹羣衆路線。過去半年來在發動羣衆工作中是有過許多貫徹了羣衆路線的好範例。但應當指出多數地方是貫徹得不夠的，因而也就產生了「半生不熟」的嚴重現象。缺乏羣衆路線是過去發動羣衆工作上相當普遍存在的缺點，也是產生「半生不熟」最主要的一個原因。

在我們這裡違反羣衆路線的主要表現就是包辦代替。這種包辦代替又表現有幾種形式：（一）工作隊包辦，（二）少數積極份子和農會包辦，（三）甲村包辦乙村，（四）形式上經過羣衆實際包辦。這一些包辦代替又必然同時伴隨着強迫命令，個別地方曾經發生過富着鬥爭會上強迫羣衆舉起手去打被鬥的人，造成鬥爭的失敗，使羣衆脫離我們。我們會經考查一些地方，分了地以後羣衆說是工作隊強迫分的，工作隊說不成分成，有的地方連捉人，沒收遺產，開會說話，守犯人都由工作隊一手包辦，試問這樣怎麼能發動羣衆呢？這樣做法的同志也許主觀上是熱忱呢，可是他卻在那裏違反了羣衆路線，實際上也就是不自覺的違反了黨發動羣衆的方針，犯有這毛病的同志應該從思想上來深刻認識這一點。

少數地方對階級路線與羣衆路線有不正確的對立的了解。省委敦化擴大會議強調了羣衆運動中的階級路線，這是正確的，對於後來的發動羣衆與鞏固部隊都有重大的作用，許多地方貫徹了階級路線這是很好的。但有些同志對階級路線了解得較片面，以爲階級路線就只是單純要給僱農貧農特別多分地，多分鬥爭果實，以至於造成雇農與中農之間關係的不協調，不了解我們黨的階級路線，也就是羣衆路線。正如少奇同志所說的，黨的羣衆路線是無產階級的羣衆路線，階級路線與羣衆路線實際就是一個東西，我們要貫徹階級路線也就是說要貫徹羣衆路線，黨的階級路線與羣衆路線的真實意義，不僅表現在要照顧與保護貧苦農民的利益，而最重要的是要發動雇農貧農羣衆自己起來鬥爭，爭取自己的利益，特別要提高雇農貧農的階級覺悟，使他們在鬥爭中特別表現團結、堅決，以這種團結堅決鬥爭的行動來吸引其他羣衆，尤其是中農一道參加鬥爭，並在鬥爭中爭取與確立雇農貧農的領導作用，雇農在鬥爭中不僅應爲自己利益而堅決鬥爭，而且應照顧中農及其他勞動羣衆的利益，做到團結大多數以遠戰勝少數敵人的目的。我們黨的階級路線就是無產階級戰鬥的行動的羣衆路線。

還有一種偏向，就是把少數人或者少數積極份子的意見當做大多數人的意見，少數積極份子的行動當成大多數羣衆的行動，甚至把偶然反映的少數羣衆的意見以至於某些主觀的想像，當作羣衆的創造，並強迫大多數羣衆來執行，並誤認爲這是羣衆路線，這些實在是不正確的。

爲了糾正偏向貫徹羣衆路線，我們指出羣衆路線如下的幾個標準：

第一個標準就是羣衆的自覺；考驗羣衆是否真正發動，我們是否貫徹了羣衆路線，首先就是看羣衆是否有了一定的階級的革命自覺。

少奇同志在修改黨章報告中論到羣衆路線時說：「我們共產黨人——人民羣衆的先鋒隊，不論去進行任何工作，當着羣衆還沒有自覺時，我們的責任，就是用一切有效的適當的方法去啓發羣衆的自覺，不論如何艱苦，需要如何長久的時間，這首先的第一步工作，是必須作好的。因爲只有作好了這第一步，才能進入第二步，即是當着羣衆已經有了某種必要的自覺以後，我們的責任，就是去指導羣衆的行動，指導羣衆組織起來，鬥爭起來；在羣衆組織起來，鬥爭起來以後，我們再從羣衆的行動中去啓發羣衆的再自覺」。

●這就是告訴我們說，羣衆能否發動，羣衆能否爲黨的口號爲自身的利益而鬥爭，就是看我們能否用一切有效的適當的方法啓發羣衆的自覺。當前要實行土地改革，要和地主封建階級鬥爭，要分地，要同美蔣作誓死鬥爭，首先就要使羣衆懂得爲什麼要這樣做，並自願這樣做。如果分了地以後，羣衆說是政府工作隊叫分的，那就證明我們並沒有啓發羣衆的自覺，這就是根本上違反了羣衆路線。至於如何啓發羣衆自覺，這主要是依靠於我們艱苦的宣傳發動工作、解釋教育工作，也就是依靠於我們認真的深入羣衆，和羣衆生活在一起，進行深入的調查研究，親切的去體驗羣衆的生活痛苦被壓迫被剝削的事實，深

刻去了解羣衆的感情，去掌握羣衆的心理，從羣衆的切身生活經驗出發。這樣去啓發羣衆鬥爭的要求，去打滅羣衆的思想，這就是所謂「思想醜態」，或「思想準備」。這是發動羣衆鬥爭必須經過的過程，並且也是最艱苦的過程。當然這種啓發羣衆自覺的工作，不僅在發動羣衆鬥爭之前必須要做好，並且在鬥爭中與鬥爭後都要做。啓發自覺，發動鬥爭再啓發自覺，也就是說：教育——鬥爭，鬥爭——教育應該看成是提高羣衆覺悟的不斷的反覆過程。

④ 第二個標準就是羣衆自己作主。有的同志說：羣衆翻身工作隊作主，或者以爲共產黨是羣衆的領導者，應該是共產黨作主，這種說法是不妥當的。共產黨是應該積極堅決去領導羣衆進行革命鬥爭的，大家都了解羣衆的解放是必須要有共產黨領導，否則就不可能真正勝利。這是真理。但這並不是說羣衆的解放，可以不要羣衆作主，而由共產黨或工作隊來作主。所謂作主，就是說的羣衆自身的解放鬥爭應由羣衆自己來負責，來出主意。比如什麼人應該鬥，怎樣鬥，鬥到什麼程度，鬥爭的果實如何處理等，都應由羣衆自己來商量討論決定，我們共產黨人只應該根據羣衆的意見起積極指導推動的作用。比如羣衆沒有看到想到，或看到想到還有不恰當的地方，我們則應加以指出，經過解釋，使羣衆接受我們的意見；或者當着羣衆內部對於某一鬥爭某一問題難於達到多數一致時，我們就應幫助羣衆說明利害達到一致，以促進羣衆鬥爭的發動。如果我們不是這樣做，把羣衆看成是被動的東西，一切都由我們作主，我們指一下，羣衆跟着動一下，羣衆對自己的鬥爭不負責任，那就說明我們犯了包辦代替的錯誤，那樣就決發動不了羣衆的鬥爭；如果一個鬥爭羣衆自己沒有負責任，那就算不了羣衆的鬥爭。羣衆的鬥爭一定要做到是羣衆自己作主，自己負責，這樣方算是羣衆路線。

第三個標準就是羣衆自己動手，自己鬥爭。羣衆自己作主，也表現在羣衆自己動手，自己鬥爭上。

面。這種自己動手自己鬥爭當然也是要在羣衆自覺自願的基礎上。比如我們去發動土地鬥爭吧，從公地黑地要如何查出，如何向地主要出土地、糧食、房屋、農具、耕牛等，如何向地主講理算賬，地在什麼地方，土地如何丈量計算，土地如何分等級，以至如何分配土地等，從始至終全部土地鬥爭過程，都必須由羣衆自己動手，自己來進行鬥爭，決不要藉工作隊的力量簡單命令式的去取得土地，恩賜式的去分配土地。例如捉犯人，守犯人，沒收東西，分配果實，開鬥爭會當主席，農會討論工作，檢查工作，都要由羣衆自己做到底，決不可圖簡便，怕麻煩，代替羣衆去做。領導政權的黨有一個最大危險就是容易利用行政命令，代替艱苦的羣衆工作，我們必須從思想上警惕和避免這個危險。一定要懂得如果羣衆自己沒有動手，自己沒有參加鬥爭，那麼我們發動羣衆的任何任務任何要求也都是無法實現的。

● 第四個標準就是羣衆自己組織自己。現在一部分農會和武裝組織不起作用，就是由於不是羣衆自己覺悟到自己鬥爭的需要，由羣衆自己負責組織起來的，而是我們造名冊式的行政命令式的去組織的。羣衆的組織必須是羣衆有了覺悟，有了鬥爭的要求，認識到有齊心團結的必要，懂得窮人要翻身就要有團體，並由羣衆自己負責來組織，那才會起作用，才真正有力量，羣衆自己才會關心、擁護。羣衆自己組織自己，就是表現在組織農會也好，組織武裝也好，必須羣衆自覺自願自己來動手，自己來發起，自己來推舉辦事的人，自己來定章程，每個參加農會或武裝組織的人，羣衆自己來通過，自己來計劃辦事，自己來保護自己的組織，不讓壞人來把持來破壞。

這種羣衆組織不一定在鬥爭之前，或鬥爭之後，總之是要在羣衆自己鬥爭的過程中去建立的。參加這種組織的人多半是由少而多，組織是由小而大逐漸發展起來的。

第五個標準就是羣衆認識自己的力量。現在羣衆中有一種較普遍的思想，就是怕變天。這本是羣衆

鬥爭思想發展的一種過程，羣衆還沒有經過更多的重大鬥爭，這缺乏經驗；但也說明了我們對羣衆覺悟的啓發教育，發揮羣衆自己力量不夠；更說明包辦代替沒有使羣衆認識自己的力量，羣衆不懂得「天」就是羣衆自己，只要羣衆自己堅決團結堅決鬥爭，天是變不了的，天下一定是窮人的。但只要我們善於去一步一步啓發提高羣衆的覺悟，善於去發揮羣衆自己的力量，善於去領導羣衆自己鬥爭並逐漸取得勝利，那就完全能使得羣衆一步一步認識自己的力量，並相信自己的力量。羣衆認識與相信自己的力量，就是我們正確的貫徹了羣衆路線的結果。

上述五條標準，就是我們要指出的執行羣衆路線的基本標準。我們檢查發動羣衆的工作是否貫徹了羣衆路線，就要從這幾方面來看。

指出了上面這些執行羣衆路線的標準以後，是不是就是說我們黨的領導作用不要了或減輕了呢？如果這樣了解那是不正確的。我們所說明的黨的羣衆路線，就是說如何領導羣衆的工作路線，就是領導與羣衆相結合的羣衆路線。我們黨不僅根本反對自絕論，而且也反對在羣衆作用上的尾巴主義與自流主義，如果誤解羣衆路線可以放棄或減輕黨的領導那是完全錯誤的。

我們所說的羣衆路線，就是說我們在實行的政治路線方針、政策、各項政治任務的時候，比如說當前要實行土地改革，發展生產，堅持自衛戰爭，鞏固中心任務的時候，我們能够善於去啓發羣衆，善於把黨的這些指示在羣衆中具體化，善於去發動羣衆組織羣衆去鬥爭，我們能夠善於去啓發羣衆，善於領導羣衆鬥爭時，決不要犯強迫命令包辦代替的錯誤。也不要犯自流主義尾巴主義的錯誤。我們要堅決遵守毛主席的指示，他指示我們說：「在一切工作中，黨是領導的，因為它經過羣衆的覺悟程度，違反了羣衆的自願原則。害了急性病」。又指示我們說：「在一切工作中，尾巴主義也是錯誤的，因為

它落後於羣衆的覺悟程度，違反了領導羣衆前進一步的原則，害了慢性病。」

我們還必須進一步了解，黨的政策方針，和實現黨的方針政策的工作方法不可分的統一性，也就正如少奇同志所說的，因為「羣衆路線，是我們黨的根本的政治路線，也是我們黨的根本的組織路線。」少奇同志並繼續引毛主席的指示說：「我們黨的政策和工作方法應該是從羣衆中來又到羣衆中去。這就是說不但我們黨的政治路線而且我們黨的組織路線，都應該是正確的從羣衆中來的路線，又正確的到羣衆中去的路線。我們黨的正確的政治路線，是與正確的組織路線分不開的」。

因此我們如果只是承認執行黨的方針任務政策，而在實現黨的方針任務政策的工作方法上，又不貫徹羣衆路線，那就是破壞了黨的政治路線與組織路線的一致性；因而也就是違背了黨的方針任務和政策。我們的同志應該從這樣的思想的原則的高度，去體會認識和堅決在實際工作中正確的去貫徹黨的羣衆路線。

只要我們能正確的掌握與貫徹羣衆路線到發動羣衆工作的各方面去，那就一定能夠順利去達到進一步深入發動羣衆，消滅「半生不熟」的目的，實現這次羣工會議所提出的六大任務。

爲了使我們更深刻的去了解與掌握並貫徹黨的羣衆路線，我提議大家認真仔細研究一下少奇同志在修改黨章報告中關於黨內羣衆路線問題，他對這個問題有系統的而深刻的充沛指示，因此，關於羣衆路線的許多其他問題我就不再多說了。

第五個問題、一些經驗教訓及如何實現決議

關於經驗教訓的總結，已經在前面幾個主要問題上，特別是從思想政策羣衆路線問題上，扼要的指

出來了，現在還要具體的指明下列各點：

(一) 經驗說明，羣衆運動的正確展開，首先就依靠於我們領導者和工作體全團同志對於當前黨的方針、政策、工作路線的明確了解，否則工作就會走彎路，就不能很好發動羣衆。比如把反奸清算和土地改革對立起來，甚至個別同志還不知道今天要解決地主的土地問題，因而就覺得清算鬥爭與土地鬥爭脫節，延緩土地改革的進行，特別是對於放手發動羣衆方針了解不夠，藉口照顧政策，怕爛的思想，就大大妨害了羣衆的發動。因此，要貫徹這次羣工決議，就必須打通領導者和工作團同志的思想，使大家對黨的方針政策工作路線有深刻的一致的認識，並須在實際工作中，重視與掌握方針政策思想的領導，放鬆這種領導，就不可能有健全的羣衆運動。

(二) 經驗證明，突破一點，推動全面，是開展任何工作的重要的領導方法之一。凡是運用了這一方法的，工作就順利的取得了成績；反之，就拖延了時間，又做不出成績。這一方法的好處，就在於較容易取得經驗，擴大影響，培養幹部，提高信心。在今後深入發動羣衆的工作中，還應該堅持實行這一方法，用梅花陣的方式，既有重點的深入，又適當的普遍推廣，使深入與普遍兩方面適當的統一起來。

(三) 經驗證明，正確的階級分析與正確的階級政策的貫徹，是不可分離的統一的；沒有正確的階級分析，也就不可能正確的貫徹政策。一些左的和右的偏向，大都由於缺乏正確的階級分析所產生。而正確的階級分析是和深入了解的情況調查研究密切聯系的。因此，今後要加強調查研究工作，學會作階級分析，並要進行關於分析階級的教育，這對於貫徹政策，羣衆和幹部階級觀點的確立，都有必要。

(四) 事實證明雇農貧農領導權是不容易樹立的，由於雇農貧農長期被統治的低落的社會地位，許多地方鬥爭開始時總是富農流氓等一類人先出頭，而且他們一定是以積極參加鬥爭的面貌來出現的，但

是他們又必然阻礙雇貧農的真正翻身，在這種情形下，不能真正發動羣衆那是一定的。雇貧農羣衆的發動，他們中間積極份子的出現，首先依據於我們工作同志階級立場的堅定和明確，認真的面向他們，深入到他們中間去，艱苦的進行啓發教育鼓勵的工作，耐心的去指導幫助他們。如果不是這樣、不走階級路線，只是站在羣衆面前不深入他們中間，只是表面上看誰敢出頭會說話、會辦事，這樣去選擇積極份子那就一定會犯錯誤，雇貧農領導權的建立也會變成空話。

(五) 任何一個成功的羣衆鬥爭，是必須經過羣衆自己的醞釀過程。這個過程，在領導者方面是了解情況，對羣衆進行啓發教育解釋說服的艱苦工作過程；在羣衆方面是開始思想自覺的內心鬥爭過程，這一過程也是領導開始與羣衆相結合的過程。企圖跳過這一過程，那就是主觀的急性病，就一定脫離羣衆。這一過程的時間長短如何，就看我們對於羣衆覺悟的啓發工作努力如何與方法如何來決定。這種醞釀過程，不只要貫徹發動羣衆的第一次鬥爭，而且要貫徹到每一次的鬥爭。

(六) 訴苦算賬是最有效的教育羣衆啓發覺悟的一種好方式。這種方式的好處有三個：可以造成羣衆中的思想準備，可以發現鬥爭對象，可以發現積極份子。我們應該靈活的運用並發展這種方式。

(七) 鬥爭中講理很重要（可以而且不要怕鬥爭對象反駁），講理做得好，就愈能提高農民覺悟與鬥爭勇氣，所謂理直氣壯，也可以暴露敵人壓倒敵人。這種講理鬥爭，是需要在羣衆中有很好的準備，就是從思想上去武裝羣衆，並要充分的去研究被鬥爭的對象。這種講理鬥爭不是別的鬥爭，而是階級鬥爭中間的一種政治鬥爭，應該重視這種鬥爭，并在這種鬥爭中教育羣衆，提高羣衆的鬥爭。

(八) 提出鬥爭的要求和口號時，必須要根據羣衆的迫切需要與自願的原則。凡是這樣做了的，羣衆就容易發動。比如有些地方鬥爭對象雖很少，或很小的時候，我們的同志懂得從幫助羣衆解決日常生活

活困難做起，如組織合作社、捉蝦蟆、採野葡萄、燒灰，以解決羣衆日用品和糧食等困難，從這樣做起逐漸發動羣衆，並且也真正發動了羣衆走向更高的土地鬥爭。這裡就告訴我們，公式主義是十分有害的，以爲發動羣衆就一定要從清算開始，或者就直接從分地開始，這是一種主觀的想法。因此，我們必須堅持從羣衆迫切需要與自願出發的原則，要反對公式主義。

(九) 農民的統一性的組織，不宜過早；如果當羣衆還未真正發動的時候，這種組織雖然搞起來了，結果一定還是形式。許多地方證明，農民的組織，要依據羣衆發動的程度與開始鬥爭的某種需要就建立某種組織，如進行清算就建立清算組織，調查土地就建立調查土地組織，武裝組織也是一樣，如需要一班人就組織一班，這樣逐漸在鬥爭中擴大組織，從不定型的小的部分組織一直到在羣衆相當普遍發動的基礎上，再建立統一的農會和武裝的組織（指一個鄉村來說）。這就是說羣衆的組織，最好從小到大，從部份的到統一的，真正做到鬥爭與組織相結合的原則。這樣建立的組織，也一定可以逐漸形成較好的核心，也能够和羣衆建立較好的聯繫，也就能够表現一定的作用。

關於一些具體的經驗教訓，就說到這些，希望同志們今後更好的來總結經驗，這對於推進工作是十分必要的。

* 同志們！關於半年來羣衆工作的總結及今後工作問題，已經說完了。會議也就算結束了。今後一個時期的方針任務也已經提出來了。我們的責任就在於盡一切力量把決議變成實際。爲要達到這個目的，我們就要進一步發揚半年來羣衆工作的艱苦精神，就要發揚過去好的經驗，就要自上到下自下到上運用自我批評來改正過去的缺點，就要更好的來調動和加強工作團力量，與製定每一個地區具體的工作計劃，尤其重要的首先就要好好傳達這次會議的精神，到全體工作團同志中去，並按這種精神來好好檢查

工作，表揚模範，糾正缺點。
希望同志們從今以後，能按照省委要求隨時報告工作情況和經驗，使省委有可能給各地同志以具體幫助。

（註：各種應表揚的範例，已在總結大會上提出表揚，本書面總結從略。）

一年來東北土地改革略述

土地改革運動的根據

九一八以前及日寇統治時期的東北農村情景：土地集中於地主，農民則瀕於飢餓死亡。日本人是經過原有的農村封建勢力來繼續統治農村的，縣、村、屯政權，警察特務與協和會、與農合作社、配給所在一起，這些重要職務大多數由地主擔任，地主大多數與僑吏、警察、特務有聯系或結合在一起，大多數漢奸、特務就是地主，他們是東北人所怕的也是最痛恨的。

東北農村土地集中的情形，在九一八前就比關內各地更嚴重，日本統治以後，並沒有改變，祇是將一部份好的地強佔，變為開拓地和滿拓地及日本人的私有地。這樣的土地約佔東北總耕地百分之十到十五左右。其餘的則仍操在地主階級的手裡。據統計：佔人口百分之三到百分之四的大地主就佔有全耕地百分之四十到五十，而沒有土地，被迫做僱農的却佔人口百分之三十二到百分之四十。加上地少的農民則幾佔百分之六十至八十左右。

廣大沒有土地或少地的農民，則祇有被迫作勞金或佃農，而黑心的地主則藉此大肆剝削，高租低資，巧取豪奪，把農民每年辛勞所得變為己有，再加上敵人殘酷的『出荷』與『勞工』等等重壓，使得終年農民過着衣不蔽體，食不果腹的悲慘生活。所以他們迫切要求土地改革，見到工作團都紛紛訴說：『民主聯軍再來遲一年，我們就得通通餓死！』

因此東北廣大淳樸農民在共產黨領導及民主政府支持之下，轟轟烈烈的向地主漢奸惡霸作劇烈鬥爭，堅決要把地主惡霸所掠奪的土地收回來。

一萬二千個幹部大軍下鄉

去年七七，中共中央東北局發佈實行土地改革決定，並動員大批幹部下鄉，掀起了一个巨大的幹部下鄉的運動，在幹部之中進行深入的教育，克服城市觀念、和平幻想、確立了鄉村工作第一、農民運動第一，發動土地改革運動放手發動羣衆。於是有一萬二千的幹部組織工作團，深入農村裏去，日夜爲農民翻身而辛勞。

在下鄉工作中產生了兩條路線：一條是住在地主富農家裏，那裏吃得好睡得好，一切招待好，那裏聽到的是『村裏一切都好』，但是農民對這些工作者的態度，則是『側目而視』四個大字。另一種則是羣衆路線：他們到最貧苦的羣衆家裏，和他們談心，了解他們的要求，啓發他們的階級覺悟，組織他們向地主及敵僞殘餘作鬥爭。前者是錯誤的，很快即被糾正了，而普遍開始執行後一路線。

當時的土地改革運動內容首先是大量分配了敵僞的『開拓地』和『滿拓地』，和對漢奸特務進行復仇清算運動，繼之則分配地主惡霸土地，運動便大踏步的向前發展，廣泛煽起了分土地的烈火，轟開了東北解放區土地改革與羣衆運動的局面。

截至一九四六年底的統計：就初步分配了三百三十萬頃的土地給四百二十萬的農民。初步建立了農會、民兵等的組織，給予地主與敵僞殘餘以首次的打擊。

解決半生不熟

自七月到十一月把土地改革的局面打開以後，經過深入檢查，又發現夾生飯的問題。

把四五個月來工作過的地區分拆了一下，大約可分以下四種：第一、工作做得比較好的地區。第二、半生不熟即夾生飯地區。第三、弄亂了的地區。第四、未開闢的處女地。工作做得比較好的地區是少數，弄亂的及未開闢的地區也是佔少數，最多是半生不熟的地區。

什麼是夾生飯呢？

各地情形不同，其夾生程度亦有差別：但歸納起來有如下的共同點：第一、地主惡霸的威風沒有打掉，仍用各種方法在各種程度上繼續統治着農民。例如收買農民的積極份子，指使狗腿子混入並操縱農會民兵等組織，進行威脅、打擊羣衆，強迫他們退還果實等等。第二、在分地鬥爭中沒有真正發動羣衆，羣衆對於鬥爭的決心沒有醞釀成熟，加上幹部包辦恩賜的結果，使羣衆對於分地以爲是『國法』、『上面的命令』、『官家的配給』，沒有使羣衆認識到分地不僅需要而且是絕對應該的，他們自己應該親自動手來幹。即使有些地方表面上也掀起了鬥爭，但却是鬥遠不鬥近，鬥地不鬥人，鬥小不鬥大，明分暗不分，甚至分了地以後，羣衆還不知道『地是那一塊，房子是那一間』，實際上還是沒有分。第三、沒有真正的積極份子，或是積極份子思想不堅定或者是積極份子作風不正派，甚至有地主狗腿、流氓之流冒充積極份子而奪取了運動的領導權。

產生夾生飯有許多主觀和客觀的原因：例如情況不熟，時間太短，戰爭環境緊張與主觀上急於求成等等，但其中最根本的原因是羣衆路線的貫徹與政策的掌握不夠，犯了強迫命令包辦代替的毛病。由

此，實際運動提出了消滅夾生飯的任務。從去年底即展開消滅夾生飯運動。

怎樣消滅夾生飯呢？

首先是動員了所有參加土地改革的幹部都在思想上弄通，提出大膽懷疑自己的工作，深入檢查，了解其夾生的癥結所在。

其次在力量使用上依然是集中使用，在夾生飯沒有消滅以前，集中力量消滅夾生飯，不分散力量開闢新地區。這樣全體幹部都投入了戰鬥。再次學習蘇聯路線的工作方法，和大膽放手發動羣衆的政策。掌握『突破一點取得經驗推動全面』的步驟，重新深入貧僱農中去作調查訪問，和他們交朋友，用算細賬的方法，用他們親身受地主階級壓迫剝削的事實教育他們，啓發他們的階級覺悟，徵詢他們的意見：『我們得到好處沒有？公平不公平？從他們裡面選擇勞而又苦的青年積極份子領頭去團結中農發動鬥爭，打敗地主翻把的活動；洗刷壞幹部，重組農會、民兵，把領導權掌握在貧僱農手裡。』

經過一個多月的艱苦工作，基點突破了，取得了經驗，於是工作便穩步前進的開展起來。

鬥爭與生產的結合

運動發展到今年春天，新的情況和任務又來了，這就是春耕將臨，要大力去組織與領導農業生產運動。問題的關鍵是：鬥爭與生產應如何配合才不相互妨害而是相互得益呢？

依然用突破一點取得經驗的方法解決了問題。

當時哈東地委選擇了賓縣財神崗作基點，集中強有力的幹部去該村的夾生飯，尋求與生產運動配合的方法。到二月間得出經驗，發展生產是推動羣衆積極要求解決土地問題（煮熟夾生飯）的促進劑。

也只有土地問題徹底解決的基礎上，才能提高羣衆的生產情緒。生產與煮夾生飯是有機的連系着的，兩者并不衝突。

因此確定新的工作方針：在春耕前加緊消滅夾生飯，在消滅夾生飯中去準備生產。在春耕開始後則並不妨害生產的條件下斷續煮夾生飯。此外又提出了新的口號：『拔掉窮根安下富根』去鼓勵羣衆。在鬥爭勝利的地區則號召與組織羣衆糾正浪費鬥爭果實的現象，幫助他們將鬥爭果實用于生產，購馬、買糧、添置農具等等。此外在農民團結鬥爭過程中，又進行了『生產互助』的思想教育；幫助他們組織換工插具組，以克服當時大部份新分地戶缺乏薪畜的困難。

到四月清明一過，春耕播種工作開始，生產提升爲第一位的工作，鬥爭祇是在當時生產間隙進行。到播種完畢，剷草工作的前後，鬥爭又復熾烈起來。由于土地改革的初步完成，農民生產情緒普遍高漲，不但實現了『不撿新荒，把地全部種上』的號召，而且還開了一部份的生荒與熟荒，結果耕地面積比去年擴大了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五左右。播種期提早了一個節氣。

經過自去冬到今春生產運動前後的細緻而艱苦的工作，已把土地改革及羣衆工作提高了一步。到六月中爲止，煮過夾生飯的地區，有的已達百分之五十以上，有的則在百分之二十到三十左右，這種地區敵偽殘餘封建勢力已進一步摧毀了，基本羣衆的優勢已經確立起來。即使未煮過夾生飯的地區，也由於煮過夾生飯地區的影響，流氓幹部的撤換，以及今年春耕生產中，確定了地權，並查出黑地黑馬等，把羣衆運動推進了一步，這時夾生地區的情況與最初的夾生情況發生很大的變動，已分的果實：土地、房屋、牲口、糧食都到了手，明分暗不分的現象基本上不存在了，壞幹部當權的不多了，羣衆不敢要土地的現象沒有了，變天思想消除了，地主造謠不相信了。主要是地主勢力還未徹底打垮，存在着多留地留

好地未動浮物等現象，而幹部中還存在兩面光情形。

深入鬪爭挖財寶

由于羣衆覺悟與鬥爭的信心普遍提高，由于生產運動發展到鬪爭的緊要關頭，而在糧食問題又遇到青黃不接的時期，羣衆在運動中便提出了新的問題：

地主階級隱藏大批的金銀財寶、布疋、衣服、糧食、并藉此還保持統治威風，並冷言冷語諷刺羣衆說：「你們翻身了還是窮，我雖被清算了，但把犁杖掛在屋簷上還可吃他二十年！」

過去鬥爭中對地主階級照顧太多，留的土地、牲口、房屋等都太多，窮人怎樣翻身也趕不上他們。鬪爭期中普遍的遇到糧食困難，「吃不飽肚子，割不好地」。但是地主家裡却藏着很多糧食，寧可就讓它爛爛，也不肯給羣衆吃。

以上問題的中心的中心是：地主統治基礎並未澈底打垮，特別是經濟基礎未澈底摧毀（留地太多，財寶未挖）。

於是又提出了新的任務：抓緊生產，深入鬥爭，澈底摧毀封建勢力，挖掉地主的財寶，解決羣衆鬪爭中食糧的困難。

挖財寶的鬥爭首先自黑龍江海倫開始取得了經驗，自六七月以後普及于各地，這一運動的規模之大，威力之猛，參加羣衆之衆，鬥出果實之多，給地主打擊之重，均超過以往的鬥爭。海倫九個區的統計即挖金子十三斤，銀子一千六百斤。衣服三萬二千四百六十五件，布四萬七千二百四十一尺，糧食八千八百十五石，現款二千八百萬元，牛馬一千八百四十六頭。據松江省之五常、尚志等六縣在七月中旬

以前的不完全統計：所起出的浮物共值二百萬萬元以上，其中金子一項即達一百零三斤之多。羣衆追回這筆血債之後，便完全解決了缺吃、缺穿的困難，按下若干的家底子，因而普遍做到兩劑兩蹄，有些地區則做到三劑三蹄甚至四劑四蹄。

挖財寶的深入鬥爭現在正繼續發展中，各處逃匿的地主紛紛被羣衆追監逮捕回鄉進行鬥爭。

根據目前鬥爭的發展程度，根據羣衆與幹部的條件，現在提出了這樣的目标：「在東北解放區除新收復區外，要求在今年年底以前全部消滅夾生飯。」

主要的收穫

總之，蓬勃發展的東北解放區土地改革運動，已遍及整個農村，基本上摧毀了封建統治，基本羣衆的優勢已在樹立。農民在這一運動中所得的利益是極其巨大的。截至今年七月統計：全東北解放區已有五百零三萬一千九百零八垧土地歸還給六百二十九萬零八百廿四個無地少地的貧苦農民。最多的有一人分得一垧四畝三分，最少的也分到三畝，若平均起來則每人有八畝左右。據合江一省、松江七個縣、吉林延邊專區、黑龍江省北安專區、牡丹江專區等地統計：即有四萬四千八百一十五頭耕畜分給缺少或沒有耕畜的農戶了。又據合江全省、吉林全省、牡丹江專區、北安專區等地統計：約有七萬四千一百九十三間房屋分給缺房或無房的農民。至於收回地主的浮產如金銀、首飾、衣服、糧食等項爲數更巨，比所收回的土地之全部價值還大數倍。

上述這些東西，在地主手中是壓迫剝削農民的基礎，今天歸還到農民手裡則成爲貧苦羣衆安家立業發財致富、建設新社會的資本了。

在土地改革運動中，得到實物利益的人是很廣泛的，佔全體農民的半數以至三分之二以上。

在政治上的收穫更大，農民的階級覺悟大大提高，和地主展開堅決的鬥爭，克服了盲目的正統觀念，認識了自己的力量，對蔣介石反動派生長了高度的仇恨，並且決心為保衛自己的利益而奮戰到勝利。

各地農民都已普遍組織了自己的農會，和民兵、自衛隊等武裝，僅據吉林、熱河、合江、牡丹江四地統計即有了八十一萬農會會員。據牡丹江、熱河、吉林三地統計即有自衛隊員十三萬六千人，民兵二十一萬四千一百人。同時在鬥爭中已經產生了好幾萬新的勞而又苦的、正派的能為人民辦事的幹部，掌握着區、村、屯的大權。

凡此一切，都說明東北農村已改換了面貌。到處呈現欣欣向榮，朝氣蓬勃的氣象，湧流着無限的偉大的愛國保田自衛戰爭的力量。

以物的不完全充計：斤已用斤系引：：：：

